

证券代码：000557 证券简称：西部创业 公告编号：2024-33



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2024 年 8 月 28 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何旭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锋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石福瑾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本半年度报告涉及的发展战略、经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也不代表公司对 2024 年下半年的盈利预测。投资者应对公司未来面临的风险和不确定性保持充分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注意投资风险、审慎决策。

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主要来自铁路运输业务，客户集中度较高，煤炭行业 and 客户需求变化、运价调整等都会对公司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中对行业情况、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进行了描述，敬请投资者予以特别关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5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27
第六节	重要事项.....	31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1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6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5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58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阅报告原件。

释 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	指	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宁东铁路	指	宁夏宁东铁路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西创运通	指	宁夏西创运通供应链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酒庄公司	指	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庄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大古物流	指	宁夏大古物流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宁国运	指	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
宁夏煤业	指	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煤业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并列第一大股东及重要客户
信达资产	指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重要股东
华电国际	指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
宁夏能源铝业	指	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能源铝业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
酿酒公司	指	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酿酒有限公司，系公司原控股子公司
酒业公司	指	宁夏贺兰山葡萄酒业有限公司
太中银铁路	指	太中银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南部铁路	指	鄂尔多斯南部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自治区、全区	指	宁夏回族自治区
本期、报告期	指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本报告	指	2024年半年度报告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西部创业	股票代码	000557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西部创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Ningxia Western Venture Industrial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Western Venture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何旭东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国廷	紫小平
联系地址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金凤区北京中路168号C座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金凤区北京中路168号C座
电话	0951-8792651、 0951-8792653	0951-8792651、 0951-8792653
传真	0951-8792654	0951-8792654
电子信箱	--	--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2023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披露半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媒体名称及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2023年年报。

3、其他有关资料

其他有关资料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联系电话变更为0951-8792651、0951-8792653，传真变更为0951-8792654。详见《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变更公司联系电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20）。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48,784,083.02	704,907,773.83	-7.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6,088,990.07	126,796,119.87	23.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162,148,616.59	130,689,711.17	24.07%

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22,850,952.44	554,247,250.09	-41.7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70	0.0869	23.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70	0.0869	23.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4%	2.24%	0.4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421,395,314.57	6,263,137,593.15	2.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003,345,021.43	5,842,078,631.36	2.76%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18,661.99	系宁东铁路报废固定资产所致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27,052.2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3,620.02	
税收滞纳金	-5,440,865.83	系大古物流需补缴税款计算的税收滞纳金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9,229.06	
合计	-6,059,626.5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包括铁路运输和供应链贸易服务业务。

(一) 铁路运输。公司主营业务铁路运输的服务对象为宁夏宁东能源化工基地并辐射周边，主要运输货物为煤炭，运营里程 315 公里，总延展长 642 公里，基本形成具备 3 大外运出口的“半环形”铁路网，担负着宁东能源化工基地煤炭、油品、化工物资等工业原料和产品的运输重任。铁路运输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运费、杂费、代维代管费。

(二) 供应链贸易服务。公司供应链贸易业务以铁路运输为依托，充分利用自身优势为上下游客户提供采购、运输、仓储、销售、信息等服务。

二、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的竞争优势主要体现在管内线路在交通运输领域的优势，具体包括以下五个方面：

(一) 区位优势。宁东能源化工基地是国家重要的大型煤炭生产基地、“西电东送”火电基地、煤化工产业基地、国家产业转型升级示范区、现代煤化工产业示范区、绿色园区、新

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外贸转型升级基地，与陕西榆林、内蒙古鄂尔多斯共同构成国家能源“金三角”，是宁夏高质量发展示范区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已成为西北首个产值过千亿元的化工园区，区域经济增长快，企业密集度高，工业化、城市化程度高。宁东铁路依宁东能源化工基地而建、因宁东能源化工基地而兴，是宁夏乃至能源“金三角”地区的重要运输通道和交通支撑，也是国家“西煤东运”的主力军和重要枢纽节点，拥有“两纵一横”的区域干线结构，为宁东地区各企业提供原材料和产品运输服务，具有良好的货运、物流基础，获评“全国 4A 级物流企业”称号。

（二）路网优势。宁东铁路拥有较为完善的路网条件，分别与国家铁路包兰线大坝站、太中银铁路梅花井站、内蒙古三新铁路上海庙站接轨，具备通向全国各地的铁路运输通道，对形成快速畅通的铁路大通道、覆盖广泛的运输网络具有重要作用，能够为产业链中下游企业提供快捷、方便、经济的铁路物流和供应链服务。宁东能源化工基地主要大型煤矿、电厂、煤化工等企业建有专用线并与宁东铁路接轨，货物的集疏运系统较为完善，实现了大宗货物运输的高效联通和无缝衔接。

（三）市场优势。宁东能源化工基地及辐射地区煤炭需求旺盛，煤制油、煤化工等“白货”产品也存在外运需求，铁路

运输货源充足，能充分发挥铁路稳定性、重载化、长距离、节能环保等运输优势。公司铁路运输的服务对象多为央企、国企和大型民营企业，客户资源比较稳定，货款回收能力较强。通过与客户信息共享，进一步满足客户需求，改善物流服务质量，形成良性循环，有利于公司开拓新用户、拓展新领域、提供新服务。

（四）管理优势。宁东铁路开通运营逾 30 年，经过长期生产经营实践，公司在铁路运营、线路维护、机车维修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建立了完善的铁路运输生产管理体系，构建了符合宁东铁路运输生产特色的组织架构，经营管理和运输生产规章制度健全，培养了一大批优秀的铁路运输和安全管理专业人才，具备丰富的铁路运营管理和市场营销经验，能持续为企业赋能，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现代化建设。宁东铁路电气化改造完成后，将有效提升铁路通道运输能力和运输效率、提高市场竞争力。

（五）竞争优势。公司财务状况良好，资产结构合理，主要经济指标企稳向好，货币资金充裕，融资渠道广，财务风险较小。公司也是宁夏唯一一家 A 股上市物流企业，是宁夏首家同时拥有 2 家“4A 级物流企业”“全国商贸物流重点联系企业”“自治区重点物流企业”称号的企业。宁东铁路连续多年获得

“自治区安全生产先进集体”。宁东铁路、西创运通两个全资子公司密切联动，货运营销优势充分，补链延链强链能力较强，具有较大市场空间和规模优势，有利于进一步整合地区市场资源，扩大发展规模。

三、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参见“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648,784,083.02	704,907,773.83	-7.96%	
营业成本	443,887,935.98	532,077,934.41	-16.57%	
销售费用	37,463.61	320,719.35	-88.32%	主要系酒庄公司人员分流，导致人工成本同比减少21.10万元。
管理费用	37,508,248.78	40,052,425.82	-6.35%	
财务费用	-27,755,299.74	-26,596,626.30	-4.36%	
所得税费用	32,092,513.88	28,061,284.99	14.37%	
研发投入	287,275.19	224,345.12	28.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850,952.44	554,247,250.09	-41.75%	主要系本报告期持有银行承兑汇票到期解付金额同比降低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740,674.56	-51,122,641.91	-65.76%	主要系：本报告期对电气化建设项目投入同比增加1659万元；支付敞车购置费1886万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59,236.00	6,370,244.18	-140.17%	主要系本报告期开展票据拆分业务导致的现金流量同比减少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5,551,041.88	509,494,852.36	-53.77%	主要系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同比减少所致。
--------------	----------------	----------------	---------	------------------------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648,784,083.02	100%	704,907,773.83	100%	-7.96%
分行业					
铁路运输业	635,054,605.37	97.88%	580,077,004.50	82.29%	9.48%
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批发-供应链服务	9,886,741.63	1.52%	121,103,360.12	17.18%	-91.84%
葡萄酒及其他行业	3,842,736.02	0.60%	3,727,409.21	0.53%	3.09%
分产品					
货运	635,054,605.37	97.88%	580,077,004.50	82.29%	9.48%
供应链贸易服务	9,886,741.63	1.52%	121,103,360.12	17.18%	-91.84%
葡萄酒及其他	3,842,736.02	0.60%	3,727,409.21	0.53%	3.09%
分地区					
国内	648,784,083.02	100.00%	704,907,773.83	100.00%	-7.96%

说明：本报告期公司供应链贸易服务业务受政策和市场环境影响，仅完成上年剩余合同量，造成营业收入同比大幅下降。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铁路运输业	635,054,605.37	431,237,352.79	32.09%	9.48%	3.92%	3.63%
分产品						
货运	635,054,605.37	431,237,352.79	32.09%	9.48%	3.92%	3.63%
分地区						
国内	635,054,605.37	431,237,352.79	32.09%	9.48%	3.92%	3.63%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期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四、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营业外收入	63,926.02	0.03%	赔偿、考核款	否
营业外支出	6,359,833.82	3.38%	主要系大古物流需补缴税款计算的税收滞纳金	否

五、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比重 增减	重大变动 说明
	金额	占总资 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 产比例		
货币 资金	2,331,036,821.48	36.30%	2,078,354,203.01	33.18%	3.12%	
应收 账款	91,336,887.80	1.42%	189,625,435.27	3.03%	- 1.61%	主要系报告期内供应链贸易业务量同比下降带动应收账款下降。
存货	36,866,260.58	0.57%	47,166,636.82	0.75%	- 0.18%	
投资 性房 地产	107,721,827.54	1.68%	109,849,378.73	1.75%	- 0.07%	
固定 资产	3,002,016,048.20	46.75%	3,055,188,757.85	48.78%	- 2.03%	
在建 工程	180,757,836.16	2.81%	69,883,292.75	1.12%	1.69%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对电气化建设项目的投入增加。
使用 权资 产	6,629,610.53	0.10%	0.00	0.00%	0.10%	主要系西创运通租用C70车辆所致。
合同 负债	25,875,342.52	0.40%	24,926,142.21	0.40%	0.00%	
租赁 负债	4,935,221.65	0.08%	0.00	0.00%	0.08%	主要系西创运通租用C70车辆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70,576,400.00							170,576,400.00
应收款项融资							695,830.15	695,830.15
上述合计	170,576,400.00						695,830.15	171,272,230.15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系划分为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列示的银行承兑汇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4、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3,059,600.75	利息、冻结银行存款

六、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34,327,822.49	47,610,327.37	182.14%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宁东铁路电气化改造及电力贯通线工程项目	自建	是	铁路运输	109,931,786.75	151,765,847.96	自筹	30.00%	0.00	0.00	不适用	2022年06月30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编号：2022-24）、“关于子公司宁东铁路公司电气化建设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25）
											2023年04月06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4）、“关于调整宁东铁路电气化改造及电力贯通线工程项目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5）
合计	-	-	-	109,931,786.75	151,765,847.96	-	-	0.00	0.00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七、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宁东铁路	子公司	铁路运输	3,533,368,100.00	4,504,774,966.53

西创运通	子公司	物流服务、供应链管理 服务	100,000,000.00	213,509,355.72
酒庄公司	子公司	葡萄酒加工销售	20,000,000.00	159,410,803.20
大古物流	子公司	运输服务	10,000,000.00	8,316,754.89

公司名称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宁东铁路	3,878,281,536.13	543,439,800.84	159,688,115.96	136,135,217.01
西创运通	177,418,472.89	227,146,893.19	35,883,320.71	26,488,663.81
酒庄公司	156,713,322.16	4,032,689.60	700,403.89	700,403.89
大古物流	-145,498,164.45	11,135.22	-241,684.40	-5,682,550.2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报告期西创运通响应国家降物流成本号召，抢抓市场机遇，引导疆煤、蒙煤进宁，铁路物流业务量有较大提升；但供应链贸易业务受政策和市场环境影
响，仅完成上年剩余合同量，造成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较大幅度下降。酒庄公司因业务调整、人员分流，本报告期管理费用、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降低，导致利润增长。

九、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2024 年上半年，全国国民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生产稳定增长，需求持续恢复，工业生产较快增长，其中：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6.9%，生产指数同比增

长 5.4%¹。我区经济运行呈现总体平稳、稳中有进的发展态势。全区实现生产总值 2541.67 亿元，同比增长 5.1%；全区煤炭行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4.8%，原煤产量同比增长 6.6%，发电量增长 8.4%；国有控股企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9.8%；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 1.8%，投资规模稳步扩大，新兴动能培育成长，质量效益不断提升²。

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4 年上半年累计货运量 2,698,600 万吨，同比增长 4.2%，其中：铁路货运量累计 251,300 万吨，同比增长 1.8%；累计货物周转量 120,582.41 亿吨公里，同比增长 4.6%，其中：铁路货物周转量累计 17,471.1 亿吨公里，同比下降 2.7%³。地方铁路货物发送量累计完成 60,111 万吨，同比增长 10.5%；累计货物周转量 1,956.06 亿吨公里，同比下降 4.1%⁴。

1 国家统计局《上半年国民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

https://www.stats.gov.cn/sj/zxfb/202407/t20240715_1955618.html

2 宁夏统计局《2024 年上半年全区经济运行总体平稳 稳中有进》

https://tj.nx.gov.cn/tjxx/202407/t20240723_4601864.html

3 国家统计局月度数据 <https://data.stats.gov.cn/easyquery.htm?cn=A01>

4 中国地方铁路协会《2024 年 1-6 月地方铁路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https://mp.weixin.qq.com/s/6R6cVGnbkKuuz_YIVd7YRQ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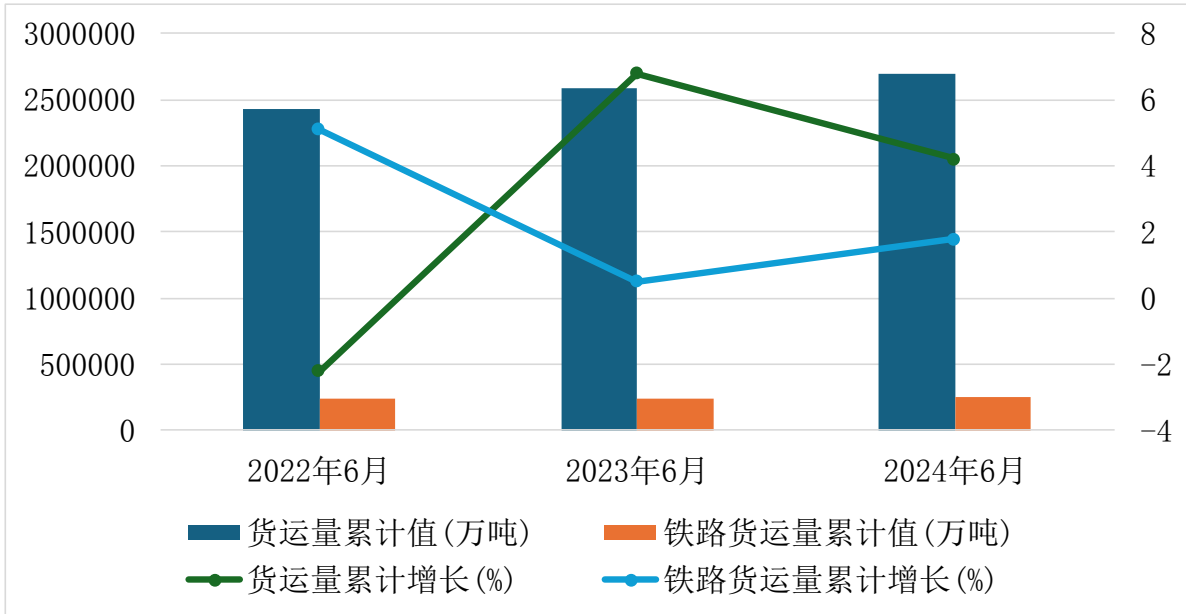


图 1: 全国货运量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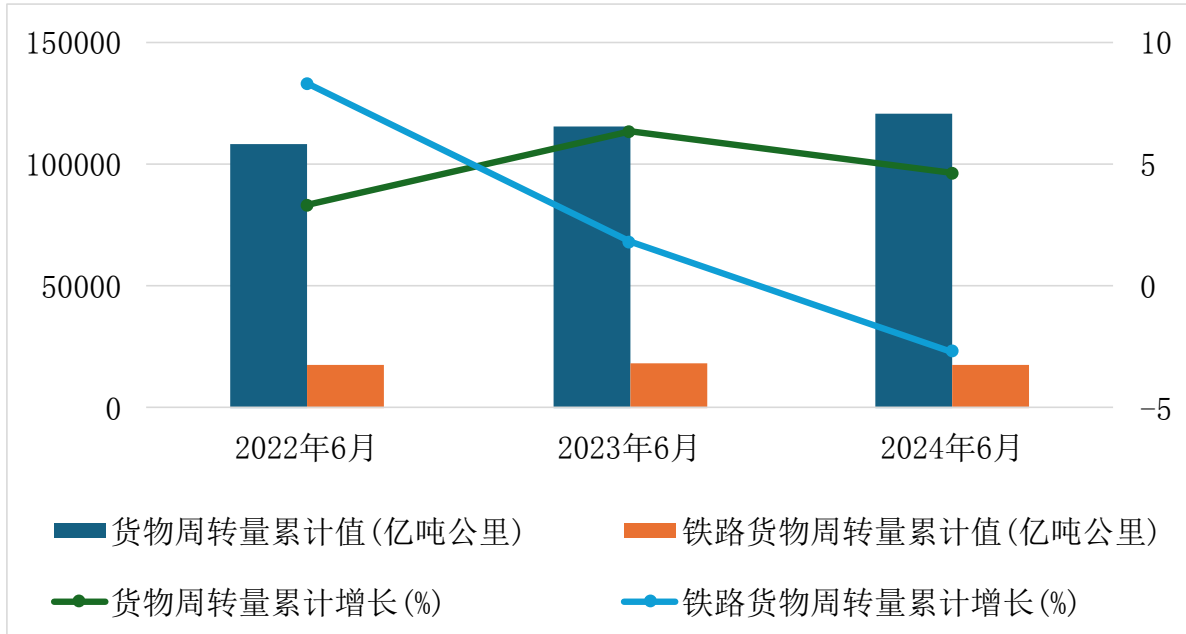


图 2: 全国货物周转量情况

综合分析区内外宏观经济形势及公司生产经营现状，公司生产经营可能面临以下风险：

(一) 宏观经济波动风险。公司铁路运输业务受宏观经济走

势、能源结构调整优化、环保政策、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较大，运输增量存在不确定性。

(二) 客户集中度风险。公司主要客户为煤炭企业和电力企业，随着电力体制改革和煤电区域整合工作的深入推进，客户集中度进一步提高，煤炭行业和客户需求变化对公司收入和利润影响的不确定性将进一步增强。

(三) 煤炭市场风险。公司铁路运输业务以煤炭运输为主，品类较为单一，非煤货物增量空间有限，煤炭行业供需变化以及市场价格波动，对公司收入和成本将产生较大不确定性影响。

(四) 安全生产风险。公司运营区域内存在平交道口安全事故、违规翻越围网、高温暴雨极端天气等安全风险，宁东铁路电气化改造及电力贯通线项目等施工的全面开展，对公司安全生产管控提出更高要求。

(五) 市场竞争风险。公司铁路运输业务受公路运输冲击影响大，集装箱运输尚未形成规模，“公转铁”难度较大。铁路运输价格由自治区政府调控，运价的调整会对公司的整体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2024年下半年，公司将紧扣“提运力、增运量、防风险、保安全、促发展”的工作主线，从以下几方面积极拓展增量空间，强化安全生产管控，攻坚重点项目建设，推动高质量发展：

一是聚焦生产经营，全力增运上量。进一步强化调度指挥，优化作业流程，提高装卸效率，加大外煤进宁运输组织，提升非煤货物营销力度，丰富运输品种结构，大力推进“公转铁”

业务，全方位、多层次释放运能运力。

二是重视安全管理，守牢安全底线。压茬推进年度安全重点工作和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扎实开展安全生产“大反思、大讨论、大扫除”专项排查整治活动，统筹运输与施工组织，合理安排天窗作业，加快推进道口“拆并改”，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提升应急处置能力。

三是攻坚项目建设，推进技改维修。高标准、高质量推进宁东铁路电气化改造及电力贯通线项目、宁东铁路电气化改造外部电源工程、上沟湾物流园项目等，实施无缝线路换铺、计算机联锁改造等更新改造、技改维修项目，紧抓施工黄金季节，加强项目管理。

四是强化资产管理，夯实预算基础。严格落实预算管理，稳步推进成本管控，加强会计监督。加快推进全面预算系统上线，提升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和预算执行的精准度。推进固定资产清查，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防止资产流失。

十一、“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7.87%	2024年05月21日	2024年05月22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21）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李同涛	副总经理	解聘	2024年03月11日	工作调整，提交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吴春芳	独立董事	离任	2024年05月20日	担任独立董事满6年，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王玉荣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4年05月21日	2023年度股东大会选举
闫磊	监事	离任	2024年05月27日	工作需要，经工会委员会暨职工代表团（组）长联席会议审议通过

刘建人	监 事	被选举	2024 年 05 月 28 日	工会委员会暨职工代表团（组）长联席会议选举
刘建人	监事会主席	被选举	2024 年 06 月 03 日	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临时会议）选举
尤 军	董 事	离任	2024 年 06 月 21 日	达到法定退休年龄
徐孔涛	独立董事	离任	2024 年 07 月 25 日	因身体原因申请辞去独立董事职务，提交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傅玉玺	董 事	被选举	2024 年 07 月 26 日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
杨玉明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07 月 26 日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

三、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不适用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不适用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国家、地方、行业的节能环保法律法规、标准、政策文件，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和生态环境保护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预防为主、谁污染、谁治理”的生态环境保护原则，健全完善环境保护制度体系，强化生态环境保护管理工作，防止生态环境污染，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公司制定下发年度安全环保工作要点，明确了 20 项生态环保重点任务。定期统计污染源种类、利用量、排放去向等情况，古窑子污水处理站建成并投入运营。重视项目施工过程中环境

保护，妥善处理施工期产生的污染物。强化重点地段、时段、区域宣传、巡逻、检查频次，加大沿线环境的整治，2024年上半年烧荒数量同比下降26%。动员全体员工牢固树立环保理念，践行绿色低碳生活方式。充分发挥铁路绿色物流运输优势，全力提升“公转铁”承接能力，以实际行动做绿色铁路建设的实践者、推动者、守护者。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情况

（一）安全生产。全面落实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强化底线思维，压实安全生产责任，全面排查整治各类安全隐患，有效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制定年度安环工作要点，确定“五杜绝、五控制、一力争”的年度安全目标，细化责任分工确保各项工作按期推进。推进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从严压实责任、从严落实措施，维持安全环保平稳态势。紧密安排“安全月”各项工作，营造浓厚的安全氛围，提升员工安全生产意识。深刻吸取事故教训，深入开展现场检查、专项检查，完成相关隐患整改。持续完善安全管理制度体系，组织修订全员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进一步筑牢安全管理基础。补齐消防安全专业管理短板，逐步提高消防管理专业化水平。持续推进道口“拆并改”，永久性拆除铁路道

口 3 座。

（二）乡村振兴。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履行“万企兴万村”职责，继续做好项目资金和人员保障，深入贯彻落实《自治区乡村振兴促进条例》，主动参与乡村建设、乡村治理和农村社会事业发展。打造党建阵地，培养年轻后备力量，夯实村党组织建设根基。开展农耕帮扶，调整农作物种植结构，引进企业增加就业，投入产业循环资金，积极发展和壮大村集体经济。主动融入了解村情民意，走访特殊需要家庭，开展 65 岁以上免费体检，发布务工和招聘信息，帮助农户销售农特产品，不断提升群众向心力。积极争取项目资金，强化农田污染防治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保障农村公共设施管护，开展雨雪天气隐患排查，保障村民出行安全，申请政府补贴普及“煤改电”，努力建造生态优先、节约集约、民风淳朴的和美乡村。

（三）员工关爱。严格遵守《劳动法》《合同法》《工会法》等法律要求，充分保障每一位员工的合法权益，积极推进人才队伍建设，为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保证和智力支持。推进人力资源改革深化提升行动，积极兑现绩效考核结果，激发员工工作热情。加强队伍建设，招聘应届毕业生和专业人才，组织各级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技能人员参加培训，开展

职业技能鉴定，修订《内部培训师管理办法》并完成内训师选聘，为公司发展积蓄人力资源。公司作为全区唯一一家国有企业典型参加全国和谐劳动关系创建事迹宣讲活动，获评“自治区五一劳动奖章”1人、宁夏“塞上工匠”提名人选1人，3项“五小”创新成果在中国地方铁路协会创新成果比赛中获得荣誉，1个单位获评五星级班组职工小家、2个单位获评优秀班组。

（四）科技创新。公司大力开展科技创新工作，紧紧围绕中心工作，以打造“绿色铁路、智慧铁路、平安铁路”为目标，在经营管理、安全生产、装备升级等领域统筹谋划科技创新工作，完善科技创新机制，强化科技创新能力，激发创新发展活力。按计划进度年度信息化项目，未发生网络安全事件。理顺项目决策程序，提高立项质量，挖掘创新项目，规范资料管理，加强科技项目管理。新获得实用型新专利1项，正在办理的知识产权4项（其中：发明专利1项，实用新型专利2项，软件著作权1项），正在履行审批流程的实用型新专利1项；正在实施的科技创新项目3项，已完成的五小创新项目2项。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西部创业诉宁夏贺藏盛世酒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葡萄酒原酒销售及加工合同纠纷案	30.43	否	--	金凤区法院(2016)宁0106民初101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解除西部创业与宁夏贺藏盛世酒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签订的《原酒销售加工合同》;宁夏贺藏盛世酒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西部创业货款、贴标费、包装材料损失及违约金共计30.43万元;银川市保华防火门窗有限公司对宁夏贺藏盛世酒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的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在其承担责任后,有权向宁夏贺藏盛世酒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追偿。	2017年5月22日,公司向银川市金凤区法院提交《强制执行申请书》,因被执行人下落不明,2021年6月,公司前往银川市保华防火门窗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住址地查找,暂无执行线索。宁夏贺藏盛世酒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和银川市保华防火门窗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已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017年08月25日	巨潮资讯网《2017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7-072)
						2019年08月07日	巨潮资讯网《2019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35)
						2022年08月24日	巨潮资讯网《2022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32)
大古物流诉天津祥和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煤炭贸易纠纷案	618.4	否	--	银川中院(2017)宁01民初740号《民事调解书》确认:天津祥和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向大古物流退还预付货款580.38万元并支付利息10万元,天津祥和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于2018年4月30日前向大古物流退还预付货款50万元;于2018年6月30日前退还预付货款150万元;于2018年8月30日前退还预付货款150万元;于2018年11月15日前退还预付货款240.38万元;如天津祥和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有任意一笔款项未足额支付,需向大古物流支付利息	大古物流已于2018年5月2日向银川中院申请强制执行,并于2019年、2022年分别执行回46.96万元、136.11万元。天津祥和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已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017年11月01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子公司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87)
						2018年08月01日	巨潮资讯网《2018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8-032)
						2019年04月29日	巨潮资讯网《2018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14)
						2022年08月24日	巨潮资讯网《2022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32)

				18.74 万元、律师费 9.28 万元，大古物流有权对剩下全部货款申请强制执行。			
大古物流诉宁夏神光煤业有限公司煤炭买卖合同纠纷案	479.95	否	--	金凤区法院(2017)宁 0106 民初 7251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宁夏神光煤业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大古物流支付煤炭款、利息合计 476.77 万元，并以 437.95 万元为基数自 2017 年 10 月 22 日按年利率 4.75% 支付利息至实际清偿之日。案件受理费 2.29 万元，由大古物流负担 0.22 万元，宁夏神光煤业有限公司负担 2.07 万元。	大古物流于 2018 年 6 月 1 日向金凤区法院申请强制执行；2022 年 5 月 12 日，向金凤区法院递交追加宁夏神光煤业有限公司股东钦平安为被执行人申请书；2022 年 9 月 15 日，收到金凤区法院（2022）宁 0106 执异 227 号《执行裁定书》：驳回大古物流追加申请。大古物流遂提起追加、变更被执行人异议之诉。2023 年 6 月 12 日，金凤区法院按原（2022）宁 0106 执异 227 号《执行裁定书》理由，判决驳回大古物流诉讼请求。	2017 年 11 月 01 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子公司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87）
						2018 年 02 月 09 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子公司诉讼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6）
						2022 年 08 月 24 日	巨潮资讯网《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32）
						2022 年 10 月 28 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44）
						2023 年 04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13）
						2023 年 08 月 23 日	巨潮资讯网《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29）
西部创业诉黄居彬、黄举天合同纠纷案	375.98	否	--	2019 年 4 月 25 日，金凤区法院（2019）宁 0106 民初 3962 号《民事判决书》判令黄居彬、黄举天于判决生效之日起 30 日内向公司支付补偿款 340 万元及违约金 35.98 万元；案件受理费 1.88 万元由黄居彬、黄举	2019 年 11 月 27 日，金凤区法院向公司送达系列《执行裁定》并终结执行程序，将黄居彬、黄举天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限制其高消费。目前根据公司申请，法院继续冻结黄	2019 年 04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公告编号：2019-019）
						2019 年 08 月 07 日	巨潮资讯网《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35）

				天负担。2019年5月7日,金凤区法院以公告方式向黄居彬、黄举天送达民事判决书。在规定期限内,黄居彬、黄举天未提出上诉。公司于2019年7月29日,向金凤区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居彬、黄举天在唐山境界实业有限公司价值381.89万元的股权,黄举天住房公积金账户、黄举天名下两处房产。执行过程中,2021年10月,黄举天前妻刘建红提出异议,金凤区法院(2022)宁0106执异133号执行裁定书驳回刘建红异议请求。刘建红不服裁定,向金凤区法院提起案外人执行异议之诉。2022年9月14日,因刘建红未到庭参加诉讼,金凤区法院宁(2022)宁0106民初11162号民事裁定书按刘建红撤诉处理。2023年7月21日,公司收到银川市金凤区法院(2022)宁0106执恢1972号裁定,因拟拍卖房产存在权属争议,法院暂不能处置房屋,裁定终结本次执行,并对黄居彬、黄举天进行消费限制。	2019年10月30日 2020年03月28日 2021年10月29日 2022年08月24日 2022年10月28日 2023年04月25日 2023年08月23日	巨潮资讯网《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公告编号:2019-047) 巨潮资讯网《2019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06)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37) 巨潮资讯网《2022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32)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44) 巨潮资讯网《2022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13) 巨潮资讯网《2023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29)
大古物流诉宁夏越能实业有限公司煤炭采购纠纷案	410.8	否	--	2021年6月28日,在金凤区法院调解下,大古物流与宁夏越能实业有限公司达成协议:宁夏越能实业有限公司在扣减案外人保德县佳鑫能源煤业有限公司转让债权183.28万元后,于2021年12月30日前分三次向大古物流支付剩余货款188.22万元。	因宁夏越能实业有限公司未执行调解协议,大古物流于2021年9月1日向金凤区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根据(2021)宁0106执5448号《限制消费令》,宁夏越能实业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已被列入失信被执	2021年08月18日 2021年10月29日	巨潮资讯网《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公告编号:2021-028)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37)

				宁夏越能实业有限公司如不能按约定履行，大古物流可就未履行金额一并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宁夏越能实业有限公司再支付违约金 15 万元。	行人名单。因宁夏越能实业有限公司无可供执行财产，2021 年 12 月 8 日裁定终结执行。2022 年 8 月，大古物流向金凤区法院递交追加宁夏越能实业有限公司两位股东为被执行人申请书，2023 年 3 月 6 日，金凤区法院追加宁夏越能实业有限公司两位股东为被执行人。2023 年 12 月 19 日，宁夏越能实业有限公司就追加被执行人申请再审。2024 年 4 月 10 日，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法院（2023）宁 0106 民申 15 号《民事裁定书》：另行组成合议庭再审。	2022 年 08 月 24 日	巨潮资讯网《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32）
						2022 年 10 月 28 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44）
						2023 年 04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13）
						2024 年 04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11）
						2024 年 08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33）
卢洲洋诉宁夏大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西部创业、广夏商贸债权债务概括转移合同纠纷案（原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	922.57	否	--	2022 年 9 月 29 日，兴庆区法院（2022）宁 0104 民初 3911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广夏商贸有限公司、宁夏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在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向卢洲洋清偿 675.82 万元，本案诉讼费 58,616 元、公告费 300 元由宁夏大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广夏商贸有限公司和宁夏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承担；驳回卢洲洋其他诉讼请求。宁夏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上诉至银川中院，2023 年 7 月 4 日收到银川中院（2022）宁 01 民终 6186 号裁定，撤销兴庆区法院（2022）宁 0104 民初	--	2021 年 10 月 29 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37）
						2022 年 08 月 24 日	巨潮资讯网《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32）
						2022 年 10 月 28 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44）
						2023 年 04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13）

				3911号民事判决，发回兴庆区法院重审。2024年2月26日收到兴庆区法院（2023）宁0104民初11611号《民事判决书》：驳回原告卢洲洋的诉讼请求。		2023年10月26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37）
						2024年04月26日	巨潮资讯网《2023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11）
宁东铁路诉宁夏灵武宝塔大古储运有限公司线路维护、线路租赁、货场租赁、土地租赁合同纠纷案	160.11	否	—	2021年9月24日、10月15日，银川中院做出（2021）宁01民初字1283号、1284号、1285号、1286号《民事判决书》：解除双方签订的《线路租赁合同》《货场租赁合同》《土地租赁合同》，判令宝塔大古储运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支付宁东铁路线路维护费65.31万元、线路租赁费20.75万元、货场租赁费63.77万元、土地租赁费及违约金10.27万元，并将租赁标的返还宁东铁路。	2021年12月24日，银川中院作出系列执行裁定：宁夏灵武宝塔大古储运有限公司无可供执行的财产，法院已终结本次执行程序。2022年3月25日，银川中院查封宁夏灵武宝塔大古储运有限公司在古窑子站场地面附着物铁路专用线550米、道岔3组、油鹤；2022年3月31日，宁东铁路向银川中院递交《强制执行查封动产拍卖申请书》，因缺少相关资料，司法评估及执行无法继续进行。2024年3月11日，公司根据宝塔石化集团（宁夏灵武宝塔大古储运公司的母公司）破产申报债权公告，向破产管理人申报了上述债权。	2021年08月18日	巨潮资讯网《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公告编号：2021-028）
						2021年10月29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37）
						2022年04月28日	巨潮资讯网《2021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15）
						2022年08月24日	巨潮资讯网“2022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13）
						2022年10月28日	巨潮资讯网“2023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29）
						2023年04月25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37）
						2024年04月26日	巨潮资讯网“2023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11）

卢洲洋诉宁夏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损害债权人利害关系人责任纠纷案	145.94	否	2022年1月6日，卢洲洋向兴庆区法院起诉宁夏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损害债权人利害，公司被列为第三人。	2022年9月29日，兴庆区法院（2022）宁0104民初5575号《民事判决书》：宁夏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在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向卢洲洋清偿145.94万元，本案诉讼费17935元、公告费300元由宁夏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承担。宁夏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上诉至银川中院，2023年7月4日收到银川中院（2022）宁01民终6187号裁定，撤销兴庆区法院（2022）宁0104民初5575号民事判决，发回兴庆区法院重审。2024年2月26日收到法院（2023）宁0104民初11609号《民事判决书》：被告宁夏大展房地产、广夏商贸承担相关责任，驳回原告卢洲洋其他诉讼请求。	--	2022年04月28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子公司诉讼事项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33）
						2022年08月24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37）
						2022年10月28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子公司诉讼事项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9）
						2023年04月25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子公司诉讼事项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33）
						2023年10月26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37）
						2024年04月26日	巨潮资讯网“2023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11）
						2022年04月28日	巨潮资讯网《2021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15）
宁东铁路诉宁夏港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360.71	否	2021年11月25日，宁东铁路因《集装箱联合运输服务及货场租	2022年7月6日，灵武市法院（2022）宁0181民初968号《民事判决书》：驳回宁东铁路诉讼请求。宁东铁路向银川中院提起上诉。2022	--	2022年04月28日	巨潮资讯网《2021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15）
						2022年	巨潮资讯网《2022年半

合同纠纷案			用协议》纠纷，向灵武市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宁夏港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承担租金及违约金合计360.71万元。	年11月2日，银川中院（2022）宁01民终4259号《民事裁定书》：发回灵武市法院重审。本案于2023年2月17日开庭审理，开庭审理前宁夏港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同时提起反诉，2023年7月18日，收到灵武市法院（2022）宁01民初4863号判决，宁夏港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承担租金206.64万元，驳回宁东铁路其他诉讼请求及宁夏港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反诉请求。本案已于2023年10月13日二审开庭审理，2024年1月15日收到（2023）宁01民终4461号《民事判决书》：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08月24日	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32）
						2022年10月28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44）
						2023年04月25日	巨潮资讯网《2022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13）
						2023年08月23日	巨潮资讯网《2023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29）
						2023年10月26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37）
						2024年04月26日	巨潮资讯网《2023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11）
宁夏百川科技有限公司诉宁东铁路侵权纠纷案	4,785.49	否	2023年8月，宁夏百川科技有限公司以侵权责任纠纷为由，将宁东铁路诉至灵武市人民法院，要求宁东铁路支付损害赔偿费及误工费共4,785.49万元。	2024年5月10日收到灵武市人民法院（2023）宁0181民初3803号《民事判决书》：驳回原告宁夏百川科技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281074元，由原告宁夏百川科技有限公司负担。	--	2023年09月14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子公司诉讼事项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33）
						2023年10月26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37）
						2024年05月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子公司诉讼

						14日	事项进展情况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4-19)
陕西钱上铁路工程有限公司诉中铁十五局集团第三工程公司与宁东铁路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262.97	否	2023年8月,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陕西钱上铁路工程有限公司将中铁十五局集团第三工程公司、宁东铁路诉至灵武市人民法院,要求二被告支付工程款及违约金2,62.97万元。	本案原定2023年9月20日开庭审理,因中铁十五局第三工程有限公司提出管辖权异议,2023年10月18日,收到中铁十五局建设工程纠纷案件(2023)宁0181民初2355号《民事裁定书》:移送铁路运输法院处理。2024年2月4日收到银川铁路运输法院(2024)宁8601民初3号《民事裁定书》:原告陕西钱上铁路工程有限公司撤回本案中向被告宁夏宁东铁路有限公司的起诉,案件终结。	---	2023年09月14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子公司诉讼事项的提示性公告》 (公告编号: 2023-33)
						2023年10月26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3-37)
						2024年04月26日	巨潮资讯网《2023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4-11)

九、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煤业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控股的下属成员单位	关联法人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铁路运输服务	执行宁夏回族自治区物价局核定的铁路运价标准	0.19 元/吨公里	22,784.13	54.53%	72,000	否	按月结算	---	2023年11月23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38)、《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40)
			铁路物流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公允价格	4,536.27	20.88%	30,000	否	按月结算	市场价格		
			供应链贸易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公允价格	0	0.00%	30,000	否	按合同约定结算	市场价格	2023年12月13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42)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采购水电、物业服务等	市场定价	市场公允价格	3,159.89	59.92%	600	是	按年结算	市场价格		
合计				--	--	30,480.29	--	132,6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鉴于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煤业有限责任公司控股子公司较多,公司根据同一控制口径合并列示关联交易金额。报告期供应链贸易业务受政策和市场环境的影响,未发生新业务。新增向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煤业有限责任公司购买柴油,未超过获批的交易合计额度。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① 葡萄种植基地租赁事项

经 2017 年 5 月 3 日召开的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销售公司与宁夏国际葡萄酒交易博览中心（有限公司）签署《葡萄种植基地合作框架合同书》及《葡萄种植基地承租合同书》，将葡萄种植基地通过整体打包方式出租给宁夏国际葡萄酒交易博览中心（有限公司），并与其开展品牌建设和市场推广方面的合作。葡萄种植基地租赁期限为 10 年，租金合计为 4,500 万元。本报告期已收到租金 250 万元。

有关葡萄种植基地租赁的详细情况请参阅《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7 年 4 月 8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12）、“关于对外出租葡萄种植基地暨签署合作框架合同及承租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0），2017 年 5 月 4 日“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41）。

② 世纪大饭店经营场所租赁事项

经 2020 年 5 月 12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世纪大饭店在宁夏科技资源与产权交易所对其经营场所进行公开招租，经网络竞价，确定青铜峡市中源铝材有限公司为最终承租方并签署《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期 10 年，租赁费用合计为 2,285.48 万元。本报告期已收到租金 120.5 万元。

有关世纪大饭店经营场所租赁的详细信息请参阅《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20 年 5 月 13 日“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19）、“关于子公司对外出租经营场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0），2020 年 7 月 15 日“关于子公司对外出租经营场所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8），“关于子公司签署《房屋租赁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0）。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反担保情况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酿酒公司	--	3,403.63	1998年12月01日	3,403.63	连带责任担保	--	详见说明	2007年10月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3,403.63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3)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C4)			0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3,403.63	
实际担保总额(即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5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3,403.63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3,403.63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不适用

说明：1998年12月，公司原控股子公司酿酒公司在世界银行贷款498万美元（折合人民币3403.63万元），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为该笔贷款提供了连带担保责任，公司向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提供反担保，即公司为此项贷款提供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还贷承诺和还贷担保，直至酿酒公司清偿全部债务。2014年3月、4月，公司与酿酒公司、酒业公司达成《关于原广夏三号葡萄基地使用权的划分协议》《关于变更广夏三号葡萄种植基地使用权的协议》，收回酒业公司名下位于国营银川林场（原广夏三号基地）约6212亩土地的使用权，酿酒公司在世界银行的贷款由公司自行处理，酿酒公司不再承担任何责任。报告期内，该笔担保状况未发生变化。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不适用。

3、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增资入股南部铁路事项。2021 年 2 月 3 日，经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以自有资金 2 亿元增资入股南部铁路，共同建设鄂托克前旗至上海庙铁路项目。因项目建设整体推进缓慢，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尚未就增资入股事宜签署协议。详见公司 2021 年 2 月 4 日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关于增资入股南部铁路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

十四、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宁东铁路电气化改造及电力贯通线工程项目

经公司 2022 年 6 月 29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宁东铁路计划对所辖铁路正线及支线实施电气化建设，包含本工程及配套工程的工程项目估算总投资 16.22 亿元，其中宁东铁路承担建设内容的投资 11.99 亿元。2022 年 9 月 30 日，“宁东铁路电气化改造及电力贯通线工程项目”获宁夏回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准，并经 2023

年4月3日召开的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宁东铁路电气化改造及电力贯通线工程项目投资由11.99亿元调整至14.865亿元，增加投资2.876亿元。目前项目已全面开工，公司将合理安排工期，统筹协调施工进度。

（二）宁东铁路电气化改造外部电源工程

经2023年11月22日召开的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宁东铁路投资2.71亿元用于电气化改造及电力贯通线工程项目配套外部电源工程。2023年12月25日获宁夏回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准。目前已完成项目初步设计，正在进行施工招标准备阶段。

（三）西创运通上沟湾物流园项目

经2024年2月5日召开的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西创运通投资8,408.15万元建设宁东能源化工基地上沟湾物流园项目，项目初步设计概算总额8399.28万元。目前正在进行施工图设计审查和前期征地手续办理。

（四）大古物流破产清算事项

经2019年10月28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大古物流以严重资不抵债、丧失持续经营能力为由，向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破产清算。2019年12月末，银川市

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9）宁01破申31号《民事裁定书》，以相关部门未作出最终处理前，不宜进入破产程序为由，对大古物流的破产清算申请不予受理。2020年1月2日，大古物流就申请破产清算事项向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2020）宁破终1号《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裁定。2023年5月19日，大古物流收到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法院送达的《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检察院起诉书》，被依法提起公诉。2024年8月9日，大古物流收到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法院《刑事判决书》〔（2023）宁0106刑初113号〕：大古物流犯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罪，并处罚金2000000元，追缴违法所得1463104.29元，没收冻结的账户资金3952006.15元。上诉期内，案件其他被告不服一审判决，提出上诉，案件进入二审程序。目前尚未接到二审开庭通知。

其他重大事项信息披露索引如下：

事项名称	披露日期	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宁东铁路电气化改造及电力贯通线工程项目	2022年6月30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24）、《关于子公司宁东铁路公司电气化建设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25）
	2022年10月10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宁东铁路电气化改造及电力贯通线工程项目获得核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40）

	2023年 4月6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4）、《关于调整宁东铁路电气化改造及电力贯通线工程项目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5）
宁东铁路 电气化改 造外部电 源工程	2023年 11月23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38）、《关于宁东铁路电气化改造外部电源工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39）
	2023年 12月27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宁东铁路电气化改造项目外部电源工程获得核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43）
西创运通 上沟湾物 流园项目	2024年 2月6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2）、《关于投资上沟湾物流园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3）
大古物流 破产清算 事项	2019年 10月30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46）、《关于子公司进行清算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1）
	2019年 12月31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子公司清算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1）
	2020年 7月01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深交所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编号：2020-025）
	2020年 11月13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子公司清算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6）
	2023年 5月23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子公司清算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23）
	2024年 4月26日	巨潮资讯网《2023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11）
	2024年 8月13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子公司清算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31）
	2024年 8月22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子公司清算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32）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58,537	0.03%						458,537	0.03%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458,537	0.03%						458,537	0.03%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414,537	0.03%						414,537	0.03%
境内自然人持股	44,000	0.00%						44,000	0.0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457,916,198	99.97%						1,457,916,198	99.97%
1、人民币普通股	1,457,916,198	99.97%						1,457,916,198	99.9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458,374,735	100.00%						1,458,374,735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为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6,03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有的普通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7.19%	250,673,543.00	0	0	250,673,543.00	不适用	0
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7.19%	250,673,543.00	0	0	250,673,543.00	不适用	0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34%	194,500,045.00	0	0	194,500,045.00	不适用	0
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能源铝业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87%	71,084,524.00	0	0	71,084,524.00	不适用	0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87%	71,084,524.00	0	0	71,084,524.0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52%	7,647,032.00	--	0	7,647,032.00	不适用	0
郑慧霞	境内自然人	0.41%	5,930,000.00	+79500	0	5,930,000.00	不适用	0
郑毅仁	境内自然人	0.40%	5,785,000.00	0	0	5,785,000.00	不适用	0
田泽训	境内自然人	0.39%	5,760,000.00	+810000	0	5,760,000.00	不适用	0
杜瑞萍	境内自然人	0.37%	5,326,200.00	-54500	0	5,326,200.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普通股股东的情况(如有)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50,673,543.00	人民币普通股	250,673,543
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250,673,543.00	人民币普通股	250,673,543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94,500,045.00	人民币普通股	194,500,045
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能源铝业有限公司	71,084,524.00	人民币普通股	71,084,524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71,084,524.00	人民币普通股	71,084,52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647,032.00	人民币普通股	7,647,032
郑慧霞	5,9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930,000
郑毅仁	5,78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785,000
田泽训	5,7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760,000
杜瑞萍	5,326,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326,2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田泽训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760,000 股外，还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5,00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5,760,000 股；股东杜瑞萍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5,326,200 股，实际持有 5,326,2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

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23 年年报。

五、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06月30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31,036,821.48	2,078,354,203.01
应收票据	312,765.52	7,000,000.00
应收账款	91,336,887.80	189,625,435.27
应收款项融资	695,830.15	0.00
预付款项	44,747,603.37	83,281,542.83
其他应收款	1,675,351.35	1,485,634.8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6,866,260.58	47,166,636.8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548,846.89	13,795,131.08
流动资产合计	2,520,220,367.14	2,420,708,583.8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70,576,400.00	170,576,400.00
投资性房地产	107,721,827.54	109,849,378.73
固定资产	3,002,016,048.20	3,055,188,757.85
在建工程	180,757,836.16	69,883,292.75
生产性生物资产	18,081,686.10	18,959,319.36
使用权资产	6,629,610.53	
无形资产	396,335,484.27	399,505,636.0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698,799.84	2,883,199.8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907,456.81	12,275,108.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49,797.98	3,307,915.91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01,174,947.43	3,842,429,009.31
资产总计	6,421,395,314.57	6,263,137,593.1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	0.00	7,000,000.00
应付账款	119,524,165.23	127,637,759.62
预收款项	200,903.19	1,397,939.83
合同负债	25,875,342.52	24,926,142.21
应付职工薪酬	40,934,109.76	35,246,399.30
应交税费	66,829,322.95	70,651,806.99
其他应付款	108,862,830.71	105,295,152.4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5,321,311.32	5,321,311.3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4,961,745.16	3,276,832.30
流动负债合计	367,188,419.52	375,432,032.7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租赁负债	4,935,221.65	
长期应付款	55,454.09	55,454.0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824,027.58	1,008,333.97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835,820.93	1,925,373.15
递延所得税负债	43,211,349.37	42,637,767.8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861,873.62	45,626,929.08
负债合计	418,050,293.14	421,058,961.7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58,374,735.00	1,458,374,735.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4,321,908,252.77	4,321,908,252.7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5,177,400.00	0.00
盈余公积	135,249,454.68	135,249,454.6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2,635,178.98	-73,453,811.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003,345,021.43	5,842,078,631.3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6,003,345,021.43	5,842,078,631.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421,395,314.57	6,263,137,593.15

法定代表人：何旭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锋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福瑾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27,934,199.01	1,073,645,165.54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0,000.00	20,000.00
其他应收款	249,000,000.00	430,028,276.7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49,000,000.00	430,000,000.00
存货	23,659.36	23,681.3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7,684.69	1,907.16
流动资产合计	1,777,055,543.06	1,503,719,030.8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166,589,496.82	4,166,589,496.8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5,385,505.28	5,635,918.52
固定资产	2,831,238.13	3,163,661.3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6,888.23	24,765.3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6,910,309.07	166,768,427.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41,723,437.53	4,342,182,269.08
资产总计	6,118,778,980.59	5,845,901,299.9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92,751.85	260,717.94
预收款项	139,220.15	105,076.81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1,373,385.92	7,834,346.91
应交税费	18,099.61	266,323.68
其他应付款	2,217,010.79	1,968,619.7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018,867.90	1,018,867.90
流动负债合计	15,759,336.22	11,453,953.0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5,759,336.22	11,453,953.0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58,374,735.00	1,458,374,735.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4,806,087,705.57	4,806,087,705.5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49,160.91	1,749,160.91
未分配利润	-163,191,957.11	-431,764,254.57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03,019,644.37	5,834,447,346.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118,778,980.59	5,845,901,299.93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48,784,083.02	704,907,773.83
其中：营业收入	648,784,083.02	704,907,773.83
利息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57,521,952.75	549,961,070.90
其中：营业成本	443,887,935.98	532,077,934.4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税金及附加	3,556,328.93	3,882,272.50
销售费用	37,463.61	320,719.35
管理费用	37,508,248.78	40,052,425.82
研发费用	287,275.19	224,345.12
财务费用	-27,755,299.74	-26,596,626.30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27,814,351.15	26,600,592.55
加：其他收益	201,803.93	1,223,014.1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13,477.55	3,574,488.3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4,477,411.75	159,744,205.42
加：营业外收入	63,926.02	836,086.14
减：营业外支出	6,359,833.82	5,722,886.7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8,181,503.95	154,857,404.86

减：所得税费用	32,092,513.88	28,061,284.9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6,088,990.07	126,796,119.8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6,088,990.07	126,796,119.8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6,088,990.07	126,796,119.87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9,358.3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9,358.3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9,358.35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0.00	-59,358.3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6,088,990.07	126,736,761.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6,088,990.07	126,736,761.5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070	0.086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070	0.0869

法定代表人：何旭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锋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福瑾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84,862.38	132,983.82
减：营业成本	253,110.97	250,413.24
税金及附加	26,432.99	23,971.67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7,441,129.19	19,236,395.3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6,054,727.86	-10,799,343.08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16,054,727.86	10,799,343.08
加：其他收益	25,637.43	119,369.3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9,000,000.00	700,000,00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127,742.94	-707.9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8,572,297.46	691,540,208.15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8,572,297.46	691,540,208.15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8,572,297.46	691,540,208.1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268,572,297.46	691,540,208.1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68,572,297.46	691,540,208.1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842	0.474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842	0.4742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73,153,037.98	1,203,287,444.22
收到的税费返还		5,332,955.1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96,711.95	29,320,662.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6,749,749.93	1,237,941,062.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8,563,567.02	499,827,427.1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8,714,410.54	127,133,011.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56,721,732.21	50,087,501.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899,087.72	6,645,871.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3,898,797.49	683,693,812.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850,952.44	554,247,250.0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4,740,674.56	51,122,641.9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740,674.56	51,122,641.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740,674.56	-51,122,641.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7,340.00	6,370,244.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340.00	6,370,244.1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56,576.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56,576.00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59,236.00	6,370,244.1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5,551,041.88	509,494,852.3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32,426,178.85	1,628,665,240.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67,977,220.73	2,138,160,093.26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4,956.00	93,718.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16,512.59	2,573,674.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41,468.59	2,667,392.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38.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253,582.50	10,426,222.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561.66	35,288.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60,876.29	3,657,859.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53,858.45	14,119,369.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12,389.86	-11,451,977.3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20,000,000.00	120,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124,749.0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1,124,749.02	120,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100.00	664,762.13
投资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00.00	664,762.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1,114,649.02	119,335,237.8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0,002,259.16	107,883,260.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44,537,937.60	686,752,566.4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84,540,196.76	794,635,826.99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58,374,735.00				4,321,908,252.77				135,249,454.68		-73,453,811.09		5,842,078,631.36		5,842,078,631.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58,374,735.00				4,321,908,252.77				135,249,454.68		-73,453,811.09		5,842,078,631.36		5,842,078,631.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177,400.00			156,088,990.07		161,266,390.07		161,266,390.0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6,088,990.07		156,088,990.07		156,088,990.0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5,177,400.00					5,177,400.00		5,177,400.00
1. 本期提取								5,177,400.00					5,177,400.00		5,177,400.00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458,374,735.00				4,321,908,252.77			5,177,400.00	135,249,454.68		82,635,178.98		6,003,345,021.43		6,003,345,021.43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 工具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58,374,735.00				4,321,908,252.77	63,000.00	3,000,993.18	135,249,454.68		-315,854,644.35		5,602,741,791.28		5,602,741,791.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58,374,735.00				4,321,908,252.77	63,000.00	3,000,993.18	135,249,454.68		-315,854,644.35		5,602,741,791.28		5,602,741,791.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59,358.35	5,082,500.00			126,796,119.87		131,819,261.52		131,819,261.5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6,796,119.87		126,796,119.87		126,796,119.8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5,082,500.00					5,082,500.00		5,082,500.00
1.本期提取							5,082,500.00					5,082,500.00		5,082,500.00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59,358.35						-59,358.35		-59,358.35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58,374,735.00				4,321,908,252.77	3,641.65	8,083,493.18	135,249,454.68		-189,058,524.48		5,734,561,052.80		5,734,561,052.80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58,374,735.00				4,806,087,705.57				1,749,160.91	-431,764,254.57		5,834,447,346.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58,374,735.00				4,806,087,705.57				1,749,160.91	-431,764,254.57		5,834,447,346.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268,572,297.46		268,572,297.4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8,572,297.46		268,572,297.4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58,374,735.00				4,806,087,705.57				1,749,160.91	-163,191,957.11		6,103,019,644.37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58,374,735.00				4,806,087,705.57				1,749,160.91	-1,123,565,480.46		5,142,646,121.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58,374,735.00				4,806,087,705.57				1,749,160.91	-1,123,565,480.46		5,142,646,121.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691,540,208.15		691,540,208.15
（一）综合收益总额										691,540,208.15		691,540,208.1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58,374,735.00				4,806,087,705.57				1,749,160.91	-432,025,272.31		5,834,186,329.17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是经宁夏回族自治区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宁体改发〔1993〕79号和国家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1993〕外经贸资二函字第736号批准，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票于1994年6月1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641100624900808C，法定代表人：何旭东；注册资本为145,837.4735万元，注册地址：银川市金凤区北京中路168号C座一楼，总部办公地址：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金凤区北京中路168号C座。

2. 公司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铁路运输业，主要从事铁路运输、供应链贸易服务、房地产租赁及葡萄酒销售业务。铁路运输货物主要为煤炭，供应链贸易业务以铁路运输为依托，充分利用自身优势为上下游客户提供采购、运输、仓储、销售、信息等服务。

3.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8月27日决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从事铁路运输、酒精及饮料酒制造业务、供应链贸易服务、酒店服务。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各项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如下各项描述。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

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及 2024 年 1-6 月份的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附注为中期附注，会计期间为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公司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单笔 20 万以上；参照自治区国资委对资产核销的规定《宁国资发〔2022〕4 号》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单个项目预计投资额 2000 万元以上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笔金额 500 万元以上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笔金额 500 万元以上
重要或有事项/日后事项/其他重要事项	单项金额超过利润总额 3%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购买方，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控制的所有子公司。本公司判断控制的标准为，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一致。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消。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公司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

确认。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在判断业务模式时，本公司考虑包括企业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在评估是否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本公司需要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在判断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时，本公司需要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时，包含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时，需要判断与基准现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对包含提前还款特征的金融资产，需要判断提前还款特征的公允价值是否非常小）等。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本公

司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应收款项融资。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本公司考虑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时反映如下要素：①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②货币时间价值；③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即可获得的相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以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逾期信息、应收款项账龄等。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和合同资产的减值进行评估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1) 应收款项的减值测试方法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租赁应收款及其他应收款等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应收款项，除对已发生信用减值的款项单项确定其信

用损失外，通常按照共同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基础上，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应反映的要素，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以此为基础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例如客户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应收该客户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已显著高于其所处于账龄区间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等，本公司对应收该客户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① 应收账款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根据应收账款的账龄、款项性质、历史回款情况等信息为基础，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进行分组。对于应收账款，本公司判断账龄为其信用风险主要影响因素，因此，本公司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

② 应收票据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基于应收票据的承兑人信用风险作为共同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并确定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a. 承兑人为上市的商业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本公司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不确认预期信用损失；b. 承兑人为非上市的商业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参照本公司应收账款政策确认预期损失率计提损失准备，与应收账款的组合划分相同。

2) 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测试方法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采用一般方法（三阶段法）计提预期

信用损失。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关于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等披露参见附注十一、1。

（5）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对于金融资产转移交易，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

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

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6）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

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本公司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本公司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①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②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0、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公司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公司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详见上述附注五、9.（4）金融资产减值相关内容。

11、存货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

品、库存商品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本公司原材料、库存商品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在确定其可变现净值时，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在产品 and 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2、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

(1) 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

投资单位 20% 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的证据表明本公司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或形成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

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权益性投资，即对合营企业投资。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2）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初始投资成本对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初始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

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的，差额调增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计入取得投资当期损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持有投资期间，随着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不构成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

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1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成本法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或摊销。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40	5	4.75-2.38
土地使用权	44	0	2.27

14、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线路资产、机车车辆、信号设备、机械动力设备、运输启动设备、传导设备、电气化供电设备、工具及器具、办公设备、高价互换配件、信息技术设备、仪器仪表、其他设备十四类。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

地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本公司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车车辆	年限平均法	8-12	5	11.88-7.92
线路				
其中：路基	年限平均法	50	5	1.90
道口	年限平均法	20-30	5	4.75-3.17
桥梁	年限平均法	50	5	1.90
其他桥涵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45	5	2.11
涵渠	年限平均法	45	5	2.11
防护林	年限平均法	30	5	3.17
线路隔离网	年限平均法	15	5	6.33
钢轨、轨枕、道碴	年限平均法	25	7	3.72
道岔	年限平均法	15	5	6.33
信号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0	5	11.88-9.50
房屋建筑物				
其中：一般房屋	年限平均法	20-40	5	4.75-2.38
简易房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00-9.50
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30	5	19.00-3.17
机械动力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4	5	11.88-6.79
运输起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00-9.50
传导设备	年限平均法	16	5	5.94
电气化供电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00-9.50
仪器仪表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00-9.50
工具及器具	年限平均法	5-8	5	19.00-11.88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5	19.00-11.88

高价互换配件	年限平均法	6-10	5	15.83-9.50
信息技术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6	5	19.00-5.94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6	5	19.00-5.94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标准如下：

项目	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
房屋及建筑物	(1) 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2) 很少或几乎不再为建造固定资产发生支出；(3) 所购建的房屋及建筑物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即使有极个别地方与设计或合同要求不相符，也不足以影响其正常使用；(4) 开始生产或试运行，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者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时。
运输工具、机器设备	(1) 单套设备能够单独投产运行，且独立于其他装置或流程产出合格产品或提供服务；(2) 联合设备能够联合试运

行成功，正常生产出合格产品或提供服务；（3）配套设备以联合装置整体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点。
--

16、生物资产

本公司生物资产为生产性生物资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本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各类生产性生物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葡萄林	22	0	4.55

17、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其他无形资产，在进行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确认计量。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8、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公司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在进行除商誉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测试时，按照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回收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9、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水权转换费和其他本公司

已经支付但应由本期及以后各期分摊的期限在 1 年以上的费用。该项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水权转换费用的摊销年限为 10 年。

20、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21、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辞退福利是由于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剪而给予职工补偿产生，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22、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当前最佳估计数进行复核并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3、收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铁路运输服务、供应链贸易服务及代维代管服务业务。

（1）铁路运输服务

铁路运输服务业务通常与客户签订框架式服务合同并约定服务单价，为客户提供运输服务时，以每项独立运输任务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将每批货物从客户指定的起始站运输至终点站并完成辅助的调车作业、中转技术作业及在运输过程中的其他相关技术作业，在该单项运输任务完成后取得经客户确认的货物交接和相关作业票据，按照与客户确认实际运量和合同约定的单价确认服务收入。

（2）供应链贸易服务

供应链贸易服务业务通常与客户签订框架式购销合同并约定购销数量，为客户/供应商提供货物购销业务时，以每项独立购销业务作为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的控制权，来判断本公司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自第三方取得商品控制权后再转让给客户，在交易过程中承担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主要责任、承担存货风险，将物流服务和商品交易进行整合后出售，并能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的商品的价格，则本公司在该交易中为主要责任人，按合同约定的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本公司在经过市场摸排和交易磋商后，与客户签订框架式购销合同并约定购销数量，本公司在向客户交货时的交货地点与上游供应商向本公司的交货地点一致，则

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价款后的净额确认收入。

（3）代维代管服务

代维代管服务业务通常在服务期限内持续为客户提供服务，故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合同约定服务期限内按照直线法确定履约进度，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服务收入。

除上述三项主要业务，对于葡萄酒等商品销售业务，在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按照交付商品的数量和合同约定单价确认销售收入；资产租赁等让渡资产使用权业务，作为在某一时段的履约义务，在合同约定期限内按照直线法确定履约进度，按照履约进度确认营业收入。

24、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包括财政拨款、税收减免等。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公司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直线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本公司对除以下情形外的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1）暂时性差异产生于商誉的初始确认或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2）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本公司能够

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除以下情形外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1）暂时性差异产生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2）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能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公司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因此存在不确定性。

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26、租赁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

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各租赁部分分别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租赁确认

除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

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或延长了租赁期限；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或租赁期限延长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公司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②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

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本公司为出租人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本公司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分类为经营租赁。

1)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7、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委托第三方评估机构对持有的太中银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1.7 亿股股权（非上市股权投资）进行评估，采用市场法评估结果，以确定是否存在公允价值变动。

2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一、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二、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执行解释第 17 号对本公司无影响	0.00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适用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缴纳增值税	13%、9%、6%
消费税	生产、委托加工环节销售酒类收入	1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宁夏宁东铁路有限公司	15%
宁夏大古物流有限公司	15%

2、税收优惠

(1) 宁夏宁东铁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东铁路”）继续沿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明确免征房产税城镇土地使

用税的铁路运输企业范围及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36号第二条）的规定，宁东铁路自用土地免征土地税。

（2）宁东铁路继续沿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明确免征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的铁路运输企业范围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36号第二条）的规定免征房产税。

（3）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酒庄公司”）经宁夏银川市国家税务局以银金国税通字〔2016〕52464号税务事项通知书确认，符合自产农产品免征增值税优惠政策。

（4）酒庄公司经银川市金凤区国家税务局以银金国税通〔2018〕42328号税务事项通知书确认，符合《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附件3第一条第（三十五）款将土地使用权转让给农业生产者用于农业生产免征增值税优惠政策。

（5）酒庄公司经银川市金凤区地方税务局银金凤地税通〔2018〕27780号税务事项通知书确认，对位于国营银川林场的土地4,141,420.70平方米，位于青铜峡市树新林场鸽子山分场图例5,333,360平方米的土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土地使用税暂行条例》第六条第（五）项的规定，直接用于农业的生产用地免缴土地使用税。

（6）宁东铁路根据银川市兴庆北区国家税务局银兴北国税字〔2012〕02号“税收优惠批准通知书”的批准，宁东铁路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享受西部大开发 15% 的所得税优惠税率。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宁东铁路本期继续享受该税收优惠政策。

(7) 宁夏大古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古物流”）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大古物流主营业务属于《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具体产业项目，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收入总额 60% 以上，故大古物流适用 15% 的所得税税率。

(8) 宁东铁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新企业所得税法）第四章税收优惠第三十条第（一）项、《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7 号）的规定，在计算年度应纳税所得额时，符合上述规定的研究开发费用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 在税前加计扣除。

(9) 宁东铁路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54 号）以及《财政

部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6 号》的规定，对本年新购入的设备、器具，单位价值不超过 500 万元的，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2,267,977,220.73	2,032,426,178.85
其他货币资金	63,059,600.75	45,928,024.16
合计	2,331,036,821.48	2,078,354,203.01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12,765.52	7,000,000.00
合计	312,765.52	7,000,000.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312,765.52	100.00%	0.00	0.00%	312,765.52	7,000,000.00	100.00%	0.00	0.00%	7,000,000.00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312,765.52	100.00%	0.00	0.00%	312,765.52	7,000,000.00	100.00%	0.00	0.00%	7,000,000.00
合计	312,765.52	100.00%	0.00	0.00%	312,765.52	7,000,000.00	100.00%	0.00	0.00%	7,00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银行承兑汇票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312,765.52	0.00	0.00%
合计	312,765.52	0.00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8,159,286.24	
合计	38,159,286.24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93,739,258.09	195,048,266.93
1至2年	237,088.52	256,887.35
2至3年	13,158.00	13,158.00
3年以上	11,340,239.13	11,340,239.13
4至5年	1,271,455.72	1,271,455.72
5年以上	10,068,783.41	10,068,783.41
合计	105,329,743.74	206,658,551.4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587,261.50	9.10%	9,587,261.50	100.00%	0.00	9,587,261.50	4.64%	9,587,261.50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5,742,482.24	90.90%	4,405,594.44	4.60%	91,336,887.80	197,071,289.91	95.36%	7,445,854.64	3.78%	189,625,435.27
其中:										
账龄组合	95,742,482.24	90.90%	4,405,594.44	4.60%	91,336,887.80	197,071,289.91	95.36%	7,445,854.64	3.78%	189,625,435.27
合计	105,329,743.74	100.00%	13,992,855.94	13.28%	91,336,887.80	206,658,551.41	100.00%	17,033,116.14	8.24%	189,625,435.2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宁夏神光煤业有限公司	4,379,468.66	4,379,468.66	4,379,468.66	4,379,468.66	100.00%	收回可能性小
宁夏越能实业有限公司	1,882,184.06	1,882,184.06	1,882,184.06	1,882,184.06	100.00%	收回可能性小
宁夏宝塔石化集团公司	1,024,696.92	1,024,696.92	1,024,696.92	1,024,696.92	100.00%	对方已破产重整，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7,286,349.64	7,286,349.64	7,286,349.64	7,286,349.6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江苏鹏成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411,014.10	411,014.10	411,014.10	411,014.10	100.00%	收回可能性小
天津明诚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285,577.00	285,577.00	285,577.00	285,577.00	100.00%	收回可能性小
阜平县利达矿产品经销处	280,262.00	280,262.00	280,262.00	280,262.00	100.00%	收回可能性小
大连仁合能源有限公司	268,735.00	268,735.00	268,735.00	268,735.00	100.00%	收回可能性小

河北聚阳商贸有限公司	219,095.25	219,095.25	219,095.25	219,095.25	100.00%	收回可能性小
宁夏嘉和农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172,502.00	172,502.00	172,502.00	172,502.00	100.00%	收回可能性小
赞皇县聚成煤炭有限公司	160,500.00	160,500.00	160,500.00	160,500.00	100.00%	收回可能性小
北京世纪汉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100.50	100,100.50	100,100.50	100,100.50	100.00%	收回可能性小
余姚市环宇燃料有限公司	83,850.00	83,850.00	83,850.00	83,850.00	100.00%	收回可能性小
天津市碳峰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80,000.00	80,000.00	80,000.00	80,000.00	100.00%	收回可能性小
山东埕口盐化贸易有限公司	76,151.68	76,151.68	76,151.68	76,151.68	100.00%	收回可能性小
河北德东商贸有限公司	54,439.40	54,439.40	54,439.40	54,439.40	100.00%	收回可能性小
河北德久商贸有限公司	39,773.93	39,773.93	39,773.93	39,773.93	100.00%	收回可能性小
潍坊市厚昌贸易有限公司	34,990.50	34,990.50	34,990.50	34,990.50	100.00%	收回可能性小
昌邑市晟源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28,000.00	28,000.00	28,000.00	28,000.00	100.00%	收回可能性小
大连长源煤炭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100.00%	收回可能性小
山西金同煤化有限公司	920.50	920.50	920.50	920.50	100.00%	收回可能性小
合计	2,300,911.86	2,300,911.86	2,300,911.86	2,300,911.8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93,739,258.09	2,812,177.74	3.00%

1至2年	237,088.52	11,854.43	5.00%
2至3年	13,158.00	1,315.80	10.00%
3至4年			
4至5年	246,758.80	74,027.64	30.00%
5年以上	1,506,218.83	1,506,218.83	100.00%
合计	95,742,482.24	4,405,594.44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587,261.50					9,587,261.5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445,854.64	-3,040,260.20				4,405,594.44
合计	17,033,116.14	-3,040,260.20				13,992,855.94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国家能源集团	75,376,263.62		75,376,263.62	71.56%	2,279,312.78

宁夏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国能宁夏灵武发电有限公司	5,313,652.27		5,313,652.27	5.04%	159,409.57
宁夏神光煤业有限公司	4,379,468.66		4,379,468.66	4.16%	4,379,468.66
中国石化长城能源化工(宁夏)有限公司	2,859,438.55		2,859,438.55	2.71%	85,783.16
宁夏越能实业有限公司	1,882,184.06		1,882,184.06	1.79%	1,882,184.06
合计	89,811,007.16		89,811,007.16	85.26%	8,786,158.23

4、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695,830.15	
合计	695,830.15	0.00

5、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675,351.35	1,485,634.83
合计	1,675,351.35	1,485,634.83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项	80,000.00	80,000.00
备用金	272,980.17	18,626.52
代垫款项	164,824.84	165,487.84

保证金押金	1,356,060.38	1,356,060.38
合同终止执行应收款	2,670,654.82	2,670,654.82
其他	489,159.54	526,351.02
合计	5,033,679.75	4,817,180.58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312,545.27	1,064,831.10
1至2年		449,454.38
2至3年	446,869.38	28,630.00
3年以上	3,274,265.10	3,274,265.10
5年以上	3,274,265.10	3,274,265.10
合计	5,033,679.75	4,817,180.58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750,524.82	54.64%	2,750,524.82	100.00%	0.00	2,750,524.82	57.10%	2,750,524.82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83,154.93	45.36%	607,803.58	26.62%	1,675,351.35	2,066,655.76	42.90%	581,020.93	28.11%	1,485,634.83
其中：										
账龄组合	2,283,154.93	45.36%	607,803.58	26.62%	1,675,351.35	2,066,655.76	42.90%	581,020.93	28.11%	1,485,634.83
合计	5,033,679.75	100.00%	3,358,328.40	66.72%	1,675,351.35	4,817,180.58	100.00%	3,331,545.75	69.16%	1,485,634.8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天津祥和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670,654.82	2,670,654.82	2,670,654.82	2,670,654.82	100.00%	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未全部收回，收回可能性小
合计	2,670,654.82	2,670,654.82	2,670,654.82	2,670,654.8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中勤万信资产评估公司	70,000.00	70,000.00	70,000.00	70,000.00	100.00%	上市遗留款项，预期无法收回
李晓明	8,870.00	8,870.00	8,870.00	8,870.00	100.00%	上市遗留款项，预期无法收回
罗赞伟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	上市遗留款项，预期无法收回
合计	79,870.00	79,870.00	79,870.00	79,87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312,545.27	39,376.36	3.00%
1至2年			
2至3年	446,869.38	44,686.94	10.00%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523,740.28	523,740.28	100.00%
合计	2,283,154.93	607,803.58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581,020.93	0.00	2,750,524.82	3,331,545.75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26,782.65			26,782.65
2024年6月30日余额	607,803.58	0.00	2,750,524.82	3,358,328.4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50,524.82					2,750,524.8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	581,020.93	26,782.65				607,803.58

款						
合计	3,331,545.75	26,782.65	0.00	0.00	0.00	3,358,328.4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 应收款 期末余 额合计 数的比 例	坏账准备期末 余额
天津祥和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涉诉资金	2,670,654.82	5年以上	53.06%	2,670,654.82
内蒙古东乌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的各种保证金、押金、定金	500,000.00	1年以内	9.93%	15,000.00
国能包神铁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物流服务分公司	应收的各种保证金、押金、定金	300,000.00	1年以内	5.96%	9,000.00
烟台张裕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其他各种应收、暂付款项	243,707.54	5年以上	4.84%	243,707.54
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灵武市供电公司	应收的各种保证金、押金、定金	197,000.00	2至3年	3.91%	19,700.00
合计		3,911,362.36		77.70%	2,958,062.36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4,747,603.37	100.00%	83,281,542.83	100.00%
合计	44,747,603.37		83,281,542.83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14,828,225.90	1年以内	33.14%
中国铁建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14,684,548.60	1年以内	32.82%
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12,570,200.70	1年以内	28.09%
内蒙古三新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875,670.08	1年以内	1.96%
国能包神铁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物流服务分公司	689,793.44	1年以内	1.54%
合计	43,648,438.72		97.55%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2,435,371.32	553,690.54	31,881,680.78	42,532,588.70	553,690.54	41,978,898.16
在产品	8,574,083.71	4,684,493.32	3,889,590.39	8,581,236.74	4,688,506.57	3,892,730.17
库存商品	1,092,312.80	0.00	1,092,312.80	1,240,524.01	0.00	1,240,524.01
周转材料	2,676.61	0.00	2,676.61	54,484.48	0.00	54,484.48
合计	42,104,444.44	5,238,183.86	36,866,260.58	52,408,833.93	5,242,197.11	47,166,636.82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53,690.54					553,690.54
在产品	4,688,506.57			4,013.25		4,684,493.32

库存商品	0.00				0.00
周转材料	0.00				0.00
合计	5,242,197.11			4,013.25	5,238,183.86

(3)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摊费用（房租、物业费等）	307,865.72	322,762.14
待抵扣进项税	13,158,454.89	13,365,651.69
预缴税款	82,526.28	106,717.25
合计	13,548,846.89	13,795,131.08

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本年损益的金融资产	170,576,400.00	170,576,400.00
其中：太中银铁路有限责任公司投资款	170,576,400.00	170,576,400.00
合计	170,576,400.00	170,576,400.00

1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9,554,856.37	74,119,912.92		193,674,769.29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19,554,856.37	74,119,912.92		193,674,769.2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7,218,854.02	19,119,495.05		76,338,349.07
2. 本期增加金额	1,285,279.47	842,271.72		2,127,551.19
(1) 计提或摊销	1,285,279.47	842,271.72		2,127,551.1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58,504,133.49	19,961,766.77		78,465,900.2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7,487,041.49			7,487,041.49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7,487,041.49			7,487,041.49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3,563,681.39	54,158,146.15		107,721,827.54
2. 期初账面价值	54,848,960.86	55,000,417.87		109,849,378.73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1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002,016,048.20	3,055,188,757.85
合计	3,002,016,048.20	3,055,188,757.85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械动力设备	线路资产	机车车辆	信号设备	运输起动设备	传导设备	工具及器具	办公设备	高价互换配件	信息技术设备	仪器仪表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88,453,918.87	26,394,447.32	3,535,573,653.50	472,346,958.61	152,501,198.00	10,777,617.67	56,266,785.30	18,772,279.71	471,275.80	9,602,782.28	98,597,141.32	20,184,921.00	27,369,303.91	4,817,312,283.29
2. 本期增加金额		881,814.94		19,204,513.27		36,553.70		16,991.14	25,442.48		496,675.50		8,938.05	20,670,929.08
(1) 购置		394,814.94		18,550,000.00		36,553.70		16,991.14	25,442.48		496,675.50		8,938.05	19,529,415.81
(2) 在建工程 转入		487,000.00		654,513.27										1,141,513.27
(3) 企业合并 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684,236.80	1,323,548.86			5,323,980.00		193,296.63	401,277.00		179,692.74	483,751.02		123,874.00	8,713,657.05
(1) 处置或报 废	684,236.80	1,323,548.86			5,323,980.00		193,296.63	401,277.00		179,692.74	483,751.02		123,874.00	8,713,657.05
4. 期末余额	387,769,682.07	25,952,713.40	3,535,573,653.50	491,551,471.88	147,177,218.00	10,814,171.37	56,073,488.67	18,387,993.85	496,718.28	9,423,089.54	98,610,065.80	20,184,921.00	27,254,367.96	4,829,269,555.3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48,130,218.45	21,120,645.70	1,085,965,449.23	221,903,365.65	110,642,834.24	6,082,435.60	34,712,896.76	15,964,731.42	266,860.32	7,456,879.15	68,570,507.36	6,870,252.28	15,902,819.31	1,743,589,895.47
2. 本期增加金额	4,992,746.72	522,873.06	42,142,455.16	14,338,400.05	2,915,476.09	284,201.55	1,536,004.58	309,585.56	29,062.76	249,307.75	3,210,646.85	1,252,025.45	1,138,649.52	72,921,435.10
(1) 计提	4,992,746.72	522,873.06	42,142,455.16	14,338,400.05	2,915,476.09	284,201.55	1,536,004.58	309,585.56	29,062.76	249,307.75	3,210,646.85	1,252,025.45	1,138,649.52	72,921,435.10
3. 本期减少金额	618,518.64	959,654.58			5,057,781.00		55,863.57	374,312.27		171,021.10	447,071.41		107,230.85	7,791,453.42
(1) 处置或报 废	618,518.64	959,654.58			5,057,781.00		55,863.57	374,312.27		171,021.10	447,071.41		107,230.85	7,791,453.42
4. 期末余额	152,504,446.53	20,683,864.18	1,128,107,904.39	236,241,765.70	108,500,529.33	6,366,637.15	36,193,037.77	15,900,004.71	295,923.08	7,535,165.80	71,334,082.80	8,122,277.73	16,934,237.98	1,808,719,877.1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3,179,104.35		5,354,525.62											18,533,629.97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 废														
4. 期末余额	13,179,104.35		5,354,525.62											18,533,629.9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22,086,131.19	5,268,849.22	2,402,111,223.49	255,309,706.18	38,676,688.67	4,447,534.22	19,880,450.90	2,487,989.14	200,795.20	1,887,923.74	27,275,983.00	12,062,643.27	10,320,129.98	3,002,016,048.20
2. 期初账面价值	227,144,596.07	5,273,801.62	2,444,253,678.65	250,443,592.96	41,858,363.76	4,695,182.07	21,553,888.54	2,807,548.29	204,415.48	2,145,903.13	30,026,633.96	13,314,668.72	11,466,484.60	3,055,188,757.85

(2)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17,603.07
办公设备	9,067.26
机械动力设备	1,477,513.16
其他设备	6,046.96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鸳鸯湖站生产综合楼	5,518,882.78	申请办理中
新华桥新建综合用房	1,863,643.29	申请办理中
老庄子站综合楼	1,176,377.11	申请办理中
红梁子站综合楼	1,372,202.53	申请办理中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80,757,836.16	69,883,292.75
合计	180,757,836.16	69,883,292.75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临河 A 区至红墩子铁路	8,142,356.71	8,142,356.71	0.00	8,142,356.71	8,142,356.71	0.00
电气化改造	19,074,452.22	13,683,508.93	5,390,943.29	19,074,452.22	13,683,508.93	5,390,943.29
大枣线、古范线无缝线路换铺	514,150.94		514,150.94	514,150.94		514,150.94
无缝线路换铺及上宁线水害治理工程项目	625,188.68		625,188.68	625,188.68		625,188.68
鸭子荡站、红柳站、清水营站计算机联锁系统改造项目	17,612,663.60		17,612,663.60	17,612,663.60		17,612,663.60
物流园项目（上沟湾、鸳鸯湖、梅花井）	3,360,318.70		3,360,318.70	2,135,765.76		2,135,765.76
大枣线沿线道口房屋改造	394,328.83		394,328.83	394,328.83		394,328.83
氢能机车加氢充电站电源	234,677.17		234,677.17	234,677.17		234,677.17
综合调度指挥信息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158,490.57		158,490.57			0.00
房屋建筑改造	701,226.42		701,226.42			0.00
NX70 型铁路共用平车			0.00	1,141,513.27		1,141,513.27
电气化建设项目	151,765,847.96		151,765,847.96	41,834,061.21		41,834,061.21
合计	202,583,701.80	21,825,865.64	180,757,836.16	91,709,158.39	21,825,865.64	69,883,292.7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电气化改造	997,000,000.00	19,074,452.22				19,074,452.22	1.91%	停滞				自有资金
大枣线、古范线无缝线路换铺	67,400,000.00	514,150.94				514,150.94	0.76%	5.00%				自有资金
鸭子荡站、红柳站、清水营站计算机联锁系统改造项目	23,000,000.00	17,612,663.60				17,612,663.60	76.58%	85.00%				自有资金
上沟湾物流园	83,992,836.00	2,135,765.76	1,224,552.94			3,360,318.70	4.00%	4.00%				自有资金
电气化建设项目	1,486,460,000.00	41,834,061.21	109,931,786.75			151,765,847.96	10.21%	30.00%				自有资金
合计	2,657,852,836.00	81,171,093.73	111,156,339.69			192,327,433.42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种植业	畜牧养殖业	林业	水产业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8,706,067.41				38,706,067.41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自行培育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38,706,067.41				38,706,067.4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9,746,748.05				19,746,748.05
2. 本期增加金额	877,633.26				877,633.26
(1) 计提	877,633.26				877,633.2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20,624,381.31				20,624,381.3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8,081,686.10				18,081,686.10
2. 期初账面价值	18,959,319.36				18,959,319.36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4、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C70 车辆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7,458,311.85	7,458,311.85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7,458,311.85	7,458,311.8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828,701.32	828,701.32
(1) 计提	828,701.32	828,701.3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828,701.32	828,701.3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629,610.53	6,629,610.53
2. 期初账面价值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计算机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60,537,106.89			5,816,784.42	566,353,891.31
2. 本期增加金额	2,782,350.00				2,782,350.00
(1) 购置	2,782,350.00				2,782,350.0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63,319,456.89			5,816,784.42	569,136,241.3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62,157,519.65			4,690,735.61	166,848,255.26
2. 本期增加金额	5,825,107.04			127,394.74	5,952,501.78
(1) 计提	5,825,107.04			127,394.74	5,952,501.7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67,982,626.69			4,818,130.35	172,800,757.0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95,336,830.20			998,654.07	396,335,484.27
2. 期初账面价值	398,379,587.24			1,126,048.81	399,505,636.0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外墙改造费	255,999.92	0.00	16,000.02	0.00	239,999.90
消防工程改造费	543,999.96	0.00	34,000.02	0.00	509,999.94
水权转换费	2,083,200.00	0.00	134,400.00	0.00	1,948,800.00
合计	2,883,199.88	0.00	184,400.04	0.00	2,698,799.84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7,081,466.71	7,130,326.27	50,127,102.15	7,844,963.7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824,027.58	123,604.14	1,008,333.97	151,250.10
成本费用税会差	5,956,000.00	893,400.00	5,956,000.00	893,400.00
无缝线路换铺下账损失	19,871,949.40	2,980,792.41	19,871,949.40	2,980,792.41
固定资产折旧税会差	3,636,857.16	545,528.58	2,698,017.00	404,702.55
租赁负债税会差	4,935,221.65	1,233,805.41	0.00	0.00
合计	82,305,522.50	12,907,456.81	79,661,402.52	12,275,108.7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评估增值	210,998,302.50	31,649,745.38	215,337,962.73	32,300,694.41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65,451,609.07	9,817,741.36	68,337,423.07	10,250,613.46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76,400.00	86,460.00	576,400.00	86,460.00
使用权资产 税会差	6,629,610.53	1,657,402.63		
合计	283,655,922.10	43,211,349.37	284,251,785.80	42,637,767.87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3,354,438.59	23,326,293.95
可抵扣亏损	75,235,820.65	155,682,251.83
合计	98,590,259.24	179,008,545.7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年	0.00	82,243,561.06	
2025年	30,097,789.97	30,097,789.97	
2026年	21,281,258.54	21,281,258.54	
2027年	15,350,070.78	15,350,070.78	
2028年	6,709,571.48	6,709,571.48	
2029年	1,797,129.88	0.00	
合计	75,235,820.65	155,682,251.83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抵扣税金	3,449,797.98		3,449,797.98	3,307,915.91		3,307,915.91
合计	3,449,797.98	0.00	3,449,797.98	3,307,915.91		3,307,915.91

1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63,059,600.75	63,059,600.75	冻结	利息、冻结银行存款	45,928,024.16	45,928,024.16	冻结	承兑汇票保证金、利息、冻结银行存款
应收票据					7,000,000.00	7,000,000.00	质押	用于办理银行承兑汇票的质押票据
合计	63,059,600.75	63,059,600.75			52,928,024.16	52,928,024.16		

20、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000,000.00
合计	0.00	7,000,000.00

21、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款	59,199,057.99	70,196,930.56
设备、材料款	15,108,423.91	32,806,621.79
服务款	44,005,283.33	24,634,207.27
其他	1,211,400.00	
合计	119,524,165.23	127,637,759.62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车大同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5,600,000.00	尚未结算
合计	5,600,000.00	

22、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5,321,311.32	5,321,311.32
其他应付款	103,541,519.39	99,973,841.14
合计	108,862,830.71	105,295,152.46

(1)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339,764.20	4,339,764.20
国能宁夏大坝三期发电有限公司（曾用名：宁夏大唐国际大坝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981,547.12	981,547.12
合计	5,321,311.32	5,321,311.32

注：应付股利为子公司宁东铁路2014年以前应分配的股利余额。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项	89,313,246.62	83,872,380.79
保证金、押金	10,427,983.03	12,337,786.55
代垫代扣款	2,294,112.89	2,130,196.60
其他	1,506,176.85	1,633,477.20
合计	103,541,519.39	99,973,841.14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国家税务总局宁夏回族自治区宁东能源化工基地税务局	78,352,835.12	税收滞纳金，因大古物流资金不足无力缴纳。
合计	78,352,835.12	

23、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赁费	200,903.19	1,397,939.83
合计	200,903.19	1,397,939.83

24、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结算销售商品款	24,347.79	24,347.79
未结算运费	25,850,994.73	24,901,794.42
合计	25,875,342.52	24,926,142.21

25、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5,081,682.46	143,051,298.60	137,208,096.30	40,924,884.7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55,491.84	22,271,183.84	22,426,675.68	0.00
三、辞退福利	9,225.00			9,225.00
合计	35,246,399.30	165,322,482.44	159,634,771.98	40,934,109.76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1,865,272.26	109,497,946.08	104,143,200.25	37,220,018.09
2、职工福利费		8,095,791.20	8,095,791.20	
3、社会保险费	222,303.85	9,925,080.23	9,925,080.23	222,303.85
其中：医疗保险费	222,303.85	9,107,023.10	9,107,023.10	222,303.85
工伤保险费	0.00	818,057.13	818,057.13	0.00
4、住房公积金		11,190,668.00	11,190,668.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994,106.35	3,898,178.09	3,409,721.62	3,482,562.82
其他短期薪酬		443,635.00	443,635.00	
合计	35,081,682.46	143,051,298.60	137,208,096.30	40,924,884.7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50,779.84	14,152,322.30	14,303,102.14	0.00
2、失业保险费	4,712.00	441,455.42	446,167.42	0.00
3、企业年金缴费	0.00	7,677,406.12	7,677,406.12	0.00
合计	155,491.84	22,271,183.84	22,426,675.68	0.00

26、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8,824,225.08	58,830,210.27
企业所得税	5,765,469.46	7,813,952.32
个人所得税	28,628.09	1,280,407.8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76,122.52	1,175,396.39
教育费附加	8,627.75	8,192.08
地方教育费附加	5,751.88	5,461.43
房产税	406,182.17	414,422.47
土地使用税	64,669.55	73,757.11

车船使用税	0.00	751.20
印花税	232,467.12	638,997.05
水利建设基金	317,098.39	408,907.37
环境保护税	80.94	1,351.41
合计	66,829,322.95	70,651,806.99

27、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3,942,877.26	2,257,964.40
重组费用	1,018,867.90	1,018,867.90
合计	4,961,745.16	3,276,832.30

28、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C70 车辆	4,935,221.65	
合计	4,935,221.65	

29、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项应付款	55,454.09	55,454.09
合计	55,454.09	55,454.09

(1)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科学技术协会青年科技人才托举款	55,454.09			55,454.09	自治区财政专项拨款
合计	55,454.09			55,454.09	

30、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824,027.58	1,008,333.97
合计	824,027.58	1,008,333.97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1,008,333.97	1,038,325.46
四、其他变动	-184,306.39	-135,191.19
1. 结算时支付的对价	-184,306.39	-135,191.19
五、期末余额	824,027.58	903,134.27

3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925,373.15		89,552.22	1,835,820.93	技术改造 综合奖补 资金
合计	1,925,373.15		89,552.22	1,835,820.93	

32、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458,374,735.00						1,458,374,735.00

33、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006,889,036.93			3,006,889,036.93
其他资本公积	1,315,019,215.84			1,315,019,215.84
合计	4,321,908,252.77			4,321,908,252.77

34、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5,177,400.00		5,177,400.00
合计	0.00	5,177,400.00		5,177,400.00

35、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35,249,454.68			135,249,454.68
合计	135,249,454.68			135,249,454.68

36、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3,453,811.09	-315,854,644.3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3,453,811.09	-315,854,644.3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6,088,990.07	242,400,833.26
期末未分配利润	82,635,178.98	-73,453,811.09

3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43,140,589.26	440,715,959.98	692,547,498.02	522,986,382.56
其他业务	5,643,493.76	3,171,976.00	12,360,275.81	9,091,551.85
合计	648,784,083.02	443,887,935.98	704,907,773.83	532,077,934.4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分部 3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635,054,605.37	431,237,352.79	9,886,741.63	9,628,394.52	3,842,736.02	3,022,188.67	648,784,083.02	443,887,935.98
其中：								
铁路运输	634,215,809.00	430,886,409.48					634,215,809.00	430,886,409.48
供应链贸易服务			9,886,741.63	9,628,394.52			9,886,741.63	9,628,394.52
商品销售					240,635.38	201,155.98	240,635.38	201,155.98
租赁	838,796.37	350,943.31			3,602,100.64	2,821,032.69	4,440,897.01	3,171,976.00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国内	635,054,605.37	431,237,352.79	9,886,741.63	9,628,394.52	3,842,736.02	3,022,188.67	648,784,083.02	443,887,935.98
合计	635,054,605.37	431,237,352.79	9,886,741.63	9,628,394.52	3,842,736.02	3,022,188.67	648,784,083.02	443,887,935.98

分部 1、分部 2、分部 3 分别为铁路运输、供应链贸易服务、葡萄酒业务。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00,108,193.88 元，其中，53,085,337.27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24,770,996.29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22,251,860.32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

38、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24,190.97	380,770.67
城市维护建设税	921,483.76	720,550.95
教育费附加	552,130.26	466,436.23
资源税	0.00	2,569.20
房产税	588,162.49	582,108.39
土地使用税	129,169.80	122,096.48
车船使用税	4,263.90	4,203.90
印花税	332,902.52	471,520.84
地方教育费附加	368,086.86	315,001.83
水利建设基金	634,196.78	816,600.70
环境保护税	1,741.59	413.31
合计	3,556,328.93	3,882,272.50

39、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5,551,889.97	27,323,595.16
办公费	121,358.21	257,726.12
折旧费	1,755,965.92	1,737,065.15
资产摊销	5,602,006.00	5,603,221.16
差旅费	203,502.31	267,312.76
业务招待费	52,812.20	129,752.76
租赁费		111,423.79
运输费		1,100.00
中介、咨询服务费	1,382,040.49	1,085,030.1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4,400.04	184,400.04
低值易耗品摊销		37,407.09
物业费	468,626.40	586,091.20
党组织工作经费	242,591.00	835,435.01

车辆费用	52,662.81	110,943.01
宣传费	343,251.49	273,096.50
能源费用（水、电、暖、气等）	12,598.89	17,126.54
其他	1,534,543.05	1,491,699.35
合计	37,508,248.78	40,052,425.82

40、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0.00	210,990.66
运杂费	5,859.63	5,841.93
推广费	0.00	28,415.04
资产租赁费	31,603.98	75,471.72
合计	37,463.61	320,719.35

41、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87,275.19	
折旧、摊销费		81,705.93
交通、差旅费		17,315.04
材料费		125,324.15
合计	287,275.19	224,345.12

42、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27,814,351.15	26,600,592.55
手续费	657.40	2,286.88
离职后福利精算利息费用	2,284.21	1,679.37
融资租赁期间的融资费用	56,109.80	
合计	-27,755,299.74	-26,596,626.30

43、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个税手续费返还	74,751.71	65,527.16
稳岗补贴	0.00	157,486.97
银川市商务局 4A 级物流企业奖补款	0.00	1,000,000.00
长期资产递延收益的转入	89,552.22	
扩岗补助款	37,500.00	
合计	201,803.93	1,223,014.13

44、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0.00	-14,221.55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040,260.20	3,351,769.0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6,782.65	177,582.54
应收账款融资坏账损失	0.00	59,358.35
合计	3,013,477.55	3,574,488.36

45、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占地补偿收入	0.00	619,010.78	0.00
违约赔偿、罚款收入	63,926.02	31,846.86	63,926.02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0.00	3,230.09	0.00
其他利得	0.00	181,998.41	0.00
合计	63,926.02	836,086.14	63,926.02

46、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税收滞纳金及罚款	5,440,865.83	5,709,037.57	5,440,865.83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918,661.99	4,592.21	918,661.99
其他	306.00	9,256.92	306.00
合计	6,359,833.82	5,722,886.70	6,359,833.82

47、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2,151,280.41	28,000,965.18
递延所得税费用	-58,766.53	60,319.81
合计	32,092,513.88	28,061,284.9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88,181,503.9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7,045,375.9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5,315,082.9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627,913.2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301,944.9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6,252.66
所得税费用	32,092,513.88

4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非关联方往来款项	0.00	145,350.16
收到的各种保证金、押金	2,263,645.48	4,656,044.20
收到的代垫款项	33,537.96	67,599.33
收到的各种赔款、罚款	44,926.00	622,084.20
收到的银行利息	10,639,873.58	16,236,880.26
收到的其他应收、暂付款项	614,728.93	7,592,704.72
合计	13,596,711.95	29,320,662.8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非关联方往来款项	6,098,000.00	1,970,600.00
支付的各种保证金、押金	500,000.00	500,000.00
支付的代垫代扣款项	20,311.34	
期间费用	3,066,027.59	3,541,368.17
其他往来款	214,748.79	633,903.77
合计	9,899,087.72	6,645,871.94

(2)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拆分业务收款	97,340.00	6,370,244.18
合计	97,340.00	6,370,244.1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租赁负债	2,656,576.00	
合计	2,656,576.00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56,088,990.07	126,796,119.87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3,013,477.55	-3,574,488.3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5,084,347.83	79,392,587.39
使用权资产折旧	828,701.32	
无形资产摊销	6,794,773.50	5,933,856.2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4,400.04	184,400.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62.1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18,661.9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32,348.03	1,016,647.9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73,581.50	-956,328.0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304,389.49	11,938,405.7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6,333,482.44	401,864,278.3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0,614,550.16	-68,349,591.0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850,952.44	554,247,250.0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267,977,220.73	2,138,160,093.2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032,426,178.85	1,628,665,240.9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5,551,041.88	509,494,852.36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267,977,220.73	2,032,426,178.8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267,977,220.73	2,032,426,178.85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67,977,220.73	2,032,426,178.85

(3)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存单利息	55,942,508.31	28,034,576.28	存单利息
冻结资金	7,117,092.44	7,048,275.16	冻结资金
承兑汇票保证金		22,060,455.53	保证金
合计	63,059,600.75	57,143,306.97	

50、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①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情况参见本附注七、14，附注七、28。

②计入本年损益情况

项目	计入本年损益	
	列报项目	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	财务费用	56,109.80

短期租赁费用（适用简化处理）		
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适用简化处理）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售后租回交易		

注：上表中“短期租赁费用”不包含租赁期在 1 个月以内的租赁相关费用；“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不包含包括在“短期租赁费用”中的低价值资产短期租赁费用。

③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量流出情况

项 目	现金流量类别	本年金额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2,656,576.00
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支付的付款额（适用于简化处理）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支付的未纳入租赁负债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合 计	— —	

④ 其他信息

A、租赁活动的性质

本期的租赁主要为运通公司租赁 C70 车辆，租赁数量 52 辆，车辆的租赁期限为三年，租赁到期后，运通公司在原价格基础上享有优先续约权。

（2）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土地、专用线租赁	4,440,897.01	
合计	4,440,897.01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87,275.19	
折旧、摊销费		81,705.93
交通、差旅费		17,315.04
材料费		125,324.15
合计	287,275.19	224,345.12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87,275.19	224,345.12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宁东铁路	3,533,368.10 0.00	宁夏宁东能源化工基地古密子车站东(黎羊公路宁夏宁东铁路有限公司生产基地)	宁夏宁东能源化工基地古密子车站东(黎羊公路宁夏宁东铁路有限公司生产基地)	铁路运输	100.00%		购买
西创运通	100,000.00	宁夏宁东能源化工基地古密子车站东(黎羊公路宁夏宁东铁路有限公司生产基地)	宁夏宁东能源化工基地古密子车站东(黎羊公路宁夏宁东铁路有限公司生产基地)	运输服务、供应链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有限公司生产基地车务段1楼102室)	有限公司生产基地车务段1楼102室)				
酒庄公司	20,000,000.00	银川市金凤区北环路168号神华宁夏煤业集团安全生产指挥中心3号办公楼	银川市金凤区北环路168号神华宁夏煤业集团安全生产指挥中心3号办公楼	葡萄酒加工销售、住宿餐饮、葡萄酒种植、葡萄酒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大古物流	10,000,000.00	银川市金凤区北环路168号C座办公楼	银川市金凤区北环路168号C座办公楼	运输服务	100.00%		购买

十、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925,373.15			89,552.22		1,835,820.93	与资产有关
长期应付款	55,454.09					55,454.09	与收益有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201,803.93	1,223,014.13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其他非流动金融工具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如本年的风险管理与上年不同的，应予以说明。

1.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1)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

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2) 价格风险

根据国家的相关政策规定，地方铁路的运价和杂费由地方政府审批，所以目前宁东铁路的运价由宁夏回族自治区物价局统一制定，如果自治区物价局对运价水平和结构进行调整，宁东铁路及本公司的经营业绩可能会受到影响。

(2) 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信用损失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公司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外，本公司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名金额合计：89,811,007.16 元，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85.26%。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主要标准为以下一个或多个指标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经营成果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等。

2)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

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3) 信用风险敞口

于 2024 年 06 月 30 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公司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公司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公司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

2、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背书	应收票据	38,159,286.24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合计		38,159,286.24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票据	票据背书	38,159,286.24	
合计		38,159,286.24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70,576,400.00	170,576,4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70,576,400.00	170,576,400.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十三、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银川市	投资及相关业务	300 亿元	17.19%	17.19%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具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4、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柴油、水电、物业服务等	31,598,943.90	6,000,000.00	是	2,262,911.2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铁路运输/供应链服务	273,204,002.36	442,506,023.09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 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 租赁收入
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专用线租赁	421,357.49	421,357.50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合计	1,442,125.53	1,575,705.67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75,376,263.62	2,279,312.78	79,015,406.81	2,388,487.08
预付账款	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5,503.9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468,600.00	12,901.00
合同负债	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3,531,071.98	5,998,000.67
其他应付款	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	110,000.00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截至 2024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西部创业诉宁夏贺藏盛世酒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葡萄酒原酒销售及加工合同纠纷案：金凤区法院（2016）宁 0106 民初 1018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解除西部创业与宁夏贺藏盛世酒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签订的《原酒销售加工合同》；宁夏贺藏盛世酒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西部创业货款、贴标费、包装材料损及违约金共计 30.43 万元；银川市保华防火门窗有限公司对宁夏贺藏盛世酒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的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在其承担责任后，有权向宁夏贺藏盛世酒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追偿。2017 年 5 月 22 日，公司向银川市金凤区法院提交《强制执行申请书》，因被执行人下落不明，2021 年 6 月，公司前往银川市保华防火门窗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住址地查找，暂无执行线索。宁夏贺藏盛世酒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和银川市保华防火门窗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已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 本公司之子公司大古物流于 2016 年与天津祥和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祥和”）签订原煤采购协议，由于货物品质等原因导致协议终止执行。2017 年 1 月 19 日，双方达成《还款协议》，约定终止执行原煤购买协议，由天津祥和退回大古物流预付款 580.38 万元，支付利息 10.00 万元，共计 590.38 万元。2017 年 1 月 21 日，天津祥和偿还大古物流 20 万元货款，余款未支付。2017 年 10 月 20 日，大古物流向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银川中院”）提起诉讼，要求对方支付欠款 571.10 万元，支付律师费 9.28 万元，并承担逾期利息 18.74 万元，合计 599.12 万元。大古物流在对天津祥和提起诉讼的同时申请了诉讼保全，并经银川中院（2017）宁 01 民初 740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冻结被申请人天津祥和在张家口中铁国电联合物流有限公司享有的到期债权，期限为三年；冻结被申请人银行存款 608.40 万元。

根据 2018 年 3 月 19 日银川中院民事调解书（[2017]宁 01 民初 740 号），大古物流、天津祥和达成庭外和解，并约定了还款时间。2018 年 6 月 15 日，因约定时间内对方未付款，大古物流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执行裁定书号：（2018）宁 01 执 331 号）。2019 年 1 月 10 日和 2022 年 4 月 15 日，大古物流分别通过强制执行收回 46.96 万元和 136.11 万元，截止本报告日，

剩余款项尚未收回，大古物流已对其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3) 2015 年 6 月 22 日，本公司子公司大古物流与宁夏神光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神光”）签订了《煤炭买卖合同》，约定由大古物流向宁夏神光供应煤炭，并对煤炭的价格及结算方式等进行了约定。宁夏神光分两次自提煤炭，煤款总金额共计 537.95 万元。宁夏神光仅支付 100.00 万元购煤款，余款至今未付，故大古物流将其起诉。

根据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金凤法院”）（2017）宁 0106 民初 7251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宁夏神光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大古物流支付煤炭款 437.95 万元，利息 38.82 万元，合计 476.77 万元，并以 437.95 万元为基数自 2017 年 10 月 22 日按年利率 4.75% 支付利息至实际清偿之日。大古物流已于 2018 年 6 月 1 日向金凤区法院申请强制执行。2022 年 3 月大古物流申请查询宁夏神光煤业有限公司企业内档，因其 2012 年申报未开展经营，已被列入经营异常企业。2022 年 5 月 12 日，大古物流向金凤区法院递交追加宁夏神光煤业有限公司股东钦平安为被执行人申请书，7 月 19 日召开听证会，9 月 15 日收到金凤区法院（2022）宁 0106 执异 227 号《执行裁定书》：驳回大古物流追加申请。大古物流遂提起追加、变更被执行人异议之诉，金凤区法院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立案，2023

年 4 月 10 日，向法院提交钦平安个人信息材料。6 月 12 日，金凤区法院按原（2022）宁 0106 执异 227 号《执行裁定书》理由，判决驳回大古物流诉讼请求。截至本报告日，本案仍在执行中，大古物流已对其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4）2017 年，本公司子公司大古物流与宁夏越能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越能”）签订了《煤炭买卖合同》，约定由大古物流向宁夏越能供应煤炭，并对煤炭的价格及结算方式等进行了约定。截至 2017 年末，宁夏越能欠大古物流 371.50 万元货款一直未支付，经多次催收无果后，大古物流于 2021 年 2 月向金凤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令宁夏越能偿还其货款 371.50 万元并支付违约金 39.30 万元。2021 年 6 月 28 日，在金凤法院调解下，大古物流与宁夏越能达成协议：宁夏越能在扣减案外人保德县佳鑫能源煤业有限公司（大古物流应付保德县佳鑫能源煤业有限公司货款 183.28 万元）转让债权 183.28 万元后，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前分三次向大古物流支付剩余货款 188.22 万元。宁夏越能如不能按约定履行，大古物流可就未履行金额一并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宁夏越能再支付违约金 15 万元。2021 年 6 月，大古物流根据法院调解协议、宁夏越能以及案外人保德县佳鑫能源煤业有限公司的承诺书签将账面应收宁夏越能的货款和应付保德县佳鑫能源煤业有限公司进行互抵，抵

账后应收宁夏越能的货款 188.22 万元，大古物流已对该款项全额计提信用损失准备。因宁夏越能未执行调解协议，大古物流于 2021 年 9 月 1 日已向金凤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经法院调查，宁夏越能无可供执行财产，于 2021 年 12 月 8 日裁定终结本次执行。2022 年 8 月，大古物流向金凤法院递交追加宁夏越能两位股东为被执行人申请书，2023 年 3 月 6 日，金凤法院追加宁夏越能两位股东为被执行人。2023 年 12 月 19 日，宁夏越能就追加被执行人申请再审。2024 年 4 月 10 日，公司收到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3）宁 0106 民申 15 号裁定案件另行组成合议庭再审。

（5）2021 年 6 月，本公司之子公司宁东铁路因与宁夏灵武宝塔大古储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灵武宝塔”）的线路维护、线路租赁、货场租赁、土地租赁合同纠纷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解除双方签订的《货场租赁合同》《土地租赁合同》《线路租赁合同》，并要求灵武宝塔支付线路维护费及租金共计 161.14 万元。2021 年 9 月 24 日、10 月 15 日，银川中院作出（2021）宁 01 民初字 1283 号、1284 号、1285 号、1286 号《民事判决书》，即：解除双方签订的《线路租赁合同》《货场租赁合同》《土地租赁合同》，判令灵武宝塔于判决生效之日支付宁东铁路线路维护费 65.31 万元、线路租赁费 20.75 万

元、货场租赁费 63.77 万元、土地租赁费及违约金 10.27 万元，并将租赁标的返还宁东铁路。因灵武宝塔未按判决执行，故宁东铁路于 2021 年 12 月 6 日向银川市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并于 2021 年 12 月 22 日获得受理。2021 年 12 月 24 日，银川中院作出系列执行裁定：灵武宝塔无可供执行的财产，法院已终结本次执行程序。2022 年 3 月 25 日，银川中院查封灵武宝塔在古窑子站场地面附着物铁路专用线 550 米、道岔 3 组、油鹤；2022 年 3 月 31 日，宁东铁路向银川中院递交《强制执行查封动产拍卖申请书》，因缺少相关资料，司法评估及执行无法继续进行。2023 年 3 月 11 日，本公司根据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灵武宝塔的母公司）破产申报债权公告，向破产管理人申报了上述债权。

（6）2021 年 11 月 25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宁东铁路因《集装箱联合运输服务及货场租用协议》纠纷，向灵武市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灵武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宁夏港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通物流”）承担租金及违约金合计 360.71 万元。2022 年 7 月 6 日，灵武法院（2022）宁 0181 民初 968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驳回宁东铁路诉讼请求。宁东铁路向银川中院提起上诉，2022 年 11 月 2 日，银川中院（2022）宁 01 民终 4259 号《民事裁定书》：发回灵武法院重审。本案

于2023年2月17日开庭审理，2023年7月18日，收到灵武市人民法院（2022）宁0181民初4863号判决，港通物流承担租金206.64万元，驳回宁东铁路其他诉讼请求以及港通物流反诉请求。本案已于2023年10月13日二审开庭审理，2024年1月15日收到法院判决书（2023）宁01民终4461号，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7）因借款合同纠纷，卢洲洋于2021年4月向兴庆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兴庆法院”）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令宁夏大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偿还借款本息922.57万元，判令西部创业、广夏商贸有限公司对判决结果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22年9月29日，兴庆法院（2022）宁0104民初3911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广夏商贸有限公司、宁夏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在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向卢洲洋清偿675.82万元，驳回卢洲洋其他诉讼请求。宁夏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已上诉至银川中院，2023年7月4日，收到银川市中院（2022）宁01民终6186号裁定，撤销兴庆法院（2022）宁0104民初3911号民事判决，发回兴庆法院重审。2024年2月26日收到法院判决书（2023）宁0104民初11611号，判决驳回原告卢洲洋的诉讼请求。

（8）2023年9月7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宁东铁路收到灵武

法院传票，因侵权责任纠纷，宁夏百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川科技”）向灵武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宁东铁路承担2022年7月11日水害损害赔偿费及误工费共4,785.49万元。本案已于2023年9月22日在灵武法院宁东法庭开庭审理，2023年10月19日法院组织进行现场勘验。2024年5月10日，公司收到灵武市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3）宁0181民初3803号）：驳回原告宁夏百川科技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281074元，由原告宁夏百川科技有限公司负担。

（9）2022年8月16日，宁东铁路与中铁十五局集团签订工程合同，中铁十五局将轨道工程劳务部分分包至陕西钱上铁路工程有限公司，因钱上铁路工程公司与十五局集团产生纠纷，钱上铁路工程公司将中铁十五局集团第三工程公司与宁东铁路列为共同被告，要求二被告支付工程款及违约金262.97万元。本案原定2023年9月20日开庭审理，因中铁十五局第三工程有限公司提出管辖权异议，2023年10月18日，收到中铁十五局建设工程纠纷案件（2023）宁0181民初2355号《民事裁定书》：移送铁路运输法院处理。2024年2月4日收到银川铁路运输法院（2024）宁8601民初3号《民事裁定书》：原告陕西钱上铁路工程有限公司撤回本案中对被告宁夏宁东铁路有限公司的起诉，案件终结。

(10) 对外担保情况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酿酒公司	34,036,300.00	1998年12月01日	2007年10月01日	否

1998年12月，本公司原控股子公司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宁夏百顺葡萄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酿酒公司）在世界银行贷款498万美元（折合人民币3,403.63万元），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为该笔贷款提供了连带担保责任，本公司向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提供反担保，即本公司为此项贷款提供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还贷承诺和还贷担保，直至酿酒公司清偿全部债务。2014年3月和4月，本公司与酿酒公司、宁夏贺兰山葡萄酒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酒业公司）达成《关于原广夏三号葡萄基地使用权的划分协议》《关于变更广夏三号葡萄种植基地使用权的协议》，收回酒业公司名下位于国营银川林场（原广夏三号基地）约6,212亩土地的使用权，酿酒公司在世界银行的贷款如果债权人追索但酿酒公司未清偿的，由本公司承担，酿酒公司不再承担任何责任。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十四、2关于本公司原三号葡萄种植基地使用权划分协议”所述。

除以上事项外，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年金计划

本公司按照宁夏国资委宁国资发〔2009〕107号文件批准的《宁夏宁东铁路有限公司年金方案》，试行国有企业年金制度；委托中国人寿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对年金账户进行管理，个人基金账户余额由企业缴费、个人缴费、投资收益三部分构成；企业月缴费金额按照上年工资总额*5%/职工工龄系数总和*职工个人工龄系数/12 计算支付，个人月缴费部分按企业缴费的 50% 计算。受托管理方每月向本公司出具“企业缴费年金通知”，列示缴费所属期、个人缴费金额。受托管理产生的投资收益直接计入个人基金账户。

2020 年，本公司根据宁夏国资委宁国资发〔2019〕21 号《自治区国资委印发〈关于自治区属国有企业规范实施企业年金的指导意见〉的通知》对年金方案进行了修订，根据修订后的《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方案》，企业月缴费金额由“按照上年工资总额*5%”变更为“按照上年工资总额*8%”；个人月缴费部分由“按企业缴费的 50%”变更为“按企业缴费的 30%（每 2 年调增 5%，最终达到企业缴费的 50%）”。

本公司本期年金缴费金额为 767.74 万元，较上期增加了

54.43 万元。

2、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业务性质划分为铁路运输及服务分部、葡萄酒及酒店服务分部、供应链服务分部，其中铁路运输及服务为子公司宁东铁路、西创运通、大古物流经营业务；葡萄酒及酒店服务为子公司酒庄公司经营业务；供应链服务业务为子公司西创运通经营业务。各分部执行和母公司相同的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铁路运输及服务	葡萄酒及酒店服务	供应链贸易服务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760,795,950.00	4,032,689.60	9,886,741.63	125,931,298.21	648,784,083.02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635,054,605.37	3,842,736.02	9,886,741.63		648,784,083.02
分部间交易收入	125,741,344.63	189,953.58	0.00	125,931,298.21	
信用减值损失	31,487,934.52	-35,151.81	2,685,443.86	31,124,749.02	3,013,477.55
折旧费和摊销费	79,969,719.28	2,922,503.41			82,892,222.69
利润总额	455,470,555.67	700,403.89	2,135,586.26	270,125,041.87	188,181,503.95
所得税费用	31,421,152.91		671,360.97		32,092,513.88
净利润	424,049,402.75	700,403.89	1,464,225.30	270,125,041.87	156,088,990.07
资产总额	10,756,682,873.77	159,410,803.20	88,697,183.96	4,583,395,546.36	6,421,395,314.57
负债总额	831,501,462.71	2,697,481.04	657,106.08	416,805,756.69	418,050,293.14

3、其他

（1）关于本公司原三号葡萄种植基地使用权划分协议

2014年3月19日和4月4日，本公司与酿酒公司、酒业公司就酒业公司名下位于国营银川林场（原广夏三号基地）的土地使用权事宜达成《关于原广夏三号葡萄种植基地使用权的划分协议》和《关于变更广夏三号葡萄种植基地使用权的协议》，具体内容如下：

《关于原广夏三号葡萄种植基地使用权的划分协议》主要内容：

（1）位于国营银川林场（原广夏三号基地）植兴公路以南土地证号为宁国用（2007）第003号（宗地号0100-403-2号）面积为3,141,420.7平方米（约合4712亩）的土地使用权及附着物归本公司。

（2）位于国营银川林场（原广夏三号基地）植兴公路以北土地证号为宁国用（2007）第002号（宗地号0100-403-1号）面积为1,770,237.1平方米（约合2655亩）的土地使用权及附着物仍然归酒业公司，作为对宁国用（2007）第003号（宗地号0100-403-2号）土地上附着物的补偿。

（3）由本公司提供担保的酿酒公司在世界银行的贷款498万美元及利息，如果债权人追索而酿酒公司未清偿的，由本公司自行处理，酿酒公司不再承担任何责任。

（4）本协议生效3日内，酿酒公司和酒业公司将土地及附着物交付本公司，并协助本公司办理土地使用权证书的变更手续。

《关于变更广夏三号葡萄种植基地使用权的协议》主要内

容：

(1) 酿酒公司用位于国营银川林场（原广夏三号基地）植兴公路以北土地证号为宁国用（2007）第002号（宗地号0100-403-1号）中的约1500亩（二号园）的土地使用权及附着物抵顶给本公司，作为本公司代偿酿酒公司在世界银行贷款的对价。

(2) 位于国营银川林场（原广夏三号基地）植兴公路以北土地证号为宁国用（2007）第002号（宗地号0100-403-1号）除二号园以外的其他部分的土地使用权及附着物权属不变。

(3) 本协议生效5日内酿酒公司和酒业公司将土地及附着物交付本公司，并协助本公司办理土地使用权证书的变更手续。

相关说明：

①1998年12月，酿酒公司在世行贷款498万美元，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为该笔贷款提供了连带担保责任，本公司向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提供反担保，即本公司为此项贷款提供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还贷承诺和还贷担保，直至酿酒公司清偿全部债务。

②根据以上两份协议，本公司将收回位于国营银川林场（原广夏三号基地）约6,212亩土地的使用权。本公司在协调各方办理相关过户手续。

截至本报告日，上述土地证的过户手续尚未完成。

（2）子公司大古物流破产清算事项

经2019年10月28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大古物流以严重资不抵债、丧失持续经营能力为由，向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破产清算。2019年12月末，银川市

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9）宁 01 破申 31 号《民事裁定书》，以相关部门未作出最终处理前，不宜进入破产程序为由，对大古物流的破产清算申请不予受理。2020 年 1 月 2 日，大古物流就申请破产清算事项向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2020）宁破终 1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裁定。2023 年 5 月 19 日，大古物流收到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法院送达的《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检察院起诉书》，被依法提起公诉。

2024 年 8 月 9 日，大古物流收到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法院《刑事判决书》（（2023）宁 0106 刑初 113 号）：被告单位宁夏大古物流有限公司犯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罪，判处有期徒刑人民币二百万元（罚金自判决生效之日起三十日内缴纳）；追缴被告单位宁夏大古物流有限公司违法所得 1,463,104.29 元，予以没收，上缴国库；公安机关冻结宁夏大古物流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银川市人民广场支行的账户资金 3,952,006.15 元，予以没收，上缴国库。如不服本判决，可在接到判决书第二日起十日内，通过本院或直接向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

2024 年 8 月 21 日，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法院通知大古物流诉讼代表人领取本案其他被告上诉状。上诉期内，案件其他 3 名个人被告不服一审判决，提出上诉，案件进入二审程序。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大古物流尚未接到二审开庭通知。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249,000,000.00	43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0.00	28,276.76
合计	249,000,000.00	430,028,276.76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宁夏宁东铁路有限公司	249,000,000.00	430,000,000.00
合计	249,000,000.00	430,000,000.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各种应收、暂付款项	79,870.00	111,140.68
其中：上市遗留款	79,870.00	79,870.00
合计	79,870.00	111,140.68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55.68
1至2年		2,585.00

2至3年		28,630.00
3年以上	79,870.00	79,870.00
5年以上	79,870.00	79,870.00
合计	79,870.00	111,140.68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9,870.00	100.00%	79,870.00	100.00%	0.00	79,870.00	71.86%	79,870.00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270.68	28.14%	2,993.92	9.57%	28,276.76
其中：										
账龄组合						31,270.68	28.14%	2,993.92	9.57%	28,276.76
合计	79,870.00	100.00%	79,870.00	100.00%	0.00	111,140.68	100.00%	82,863.92	74.56%	28,276.7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中勤万信资产评估公司	70,000.00	70,000.00	70,000.00	70,000.00	100.00%	上市遗留款项，预期无法收回
李晓明	8,870.00	8,870.00	8,870.00	8,870.00	100.00%	上市遗留款项，预期无法收回

罗赞伟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	上市遗留款项，预期无法收回
合计	79,870.00	79,870.00	79,870.00	79,870.0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2,993.92		79,870.00	82,863.92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2,993.92			-2,993.92
2024年6月30日余额	0.00		79,870.00	79,870.0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9,870.00					79,87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993.92	-2,993.92				0.00
合计	82,863.92	-2,993.92	0.00	0.00	0.00	79,870.0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 末余额
中勤万信资产评估公司	上市遗留款	70,000.00	5年以上	87.64%	70,000.00
李晓明	上市遗留款	8,870.00	5年以上	11.11%	8,870.00
罗赞伟	上市遗留款	1,000.00	5年以上	1.25%	1,000.00
合计		79,870.00		100.00%	79,870.00

2、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189,589,496.82	23,000,000.00	4,166,589,496.82	4,189,589,496.82	23,000,000.00	4,166,589,496.82
合计	4,189,589,496.82	23,000,000.00	4,166,589,496.82	4,189,589,496.82	23,000,000.00	4,166,589,496.82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庄有限公司	69,367,572.24	13,000,000.00					69,367,572.24	13,000,000.00
宁夏宁东铁路有限公司	3,997,221,924.58						3,997,221,924.58	
宁夏大古物流有限公司	0.00	10,000,000.00					0.00	10,000,000.00
宁夏西创运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司							
合计	4,166,589,496.82	23,000,000.00				4,166,589,496.82	23,000,000.00

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业务	84,862.38	253,110.97	132,983.82	250,413.24
合计	84,862.38	253,110.97	132,983.82	250,413.2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84,862.38	253,110.97	84,862.38	253,110.97
其中：				
房屋租赁	84,862.38	253,110.97	84,862.38	253,110.97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国内	84,862.38	253,110.97	84,862.38	253,110.97
合计	84,862.38	253,110.97	84,862.38	253,110.97

分部 1 为房屋租赁业务。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86,363.01 元，其中，156,611.58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29,751.43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4、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39,000,000.00	700,000,000.00
合计	239,000,000.00	700,000,000.00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918,661.99	系宁东铁路报废固定资产所致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27,052.2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3,620.02	
税收滞纳金	-5,440,865.83	系大古物流需补缴税款计算的税收滞纳金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9,229.06	
合计	-6,059,626.5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

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4%	0.1070	0.10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4%	0.1112	0.111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